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生	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	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name of the second			
项目编号		bxzz5k		
建设项目名称	.0	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	产基地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6-081电子元件及电子	专用材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	件类型	报告表现且在		
一、建设单位情	青况			
单位名称(盖章)	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	课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320412M A DH 84W B42		
法定代表人(签	章)	7	And the second	There is a second of the secon
主要负责人(签	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	人员 (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	況	於拉	A A	
单位名称(盖章)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ロロ	
统一社会信用代 征	玛	91320412М А.Т. В1035Н	33	
三、编制人员情	况	320	4122 G Zara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	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世玲	201905	035320000032	BH 024467	B-test S
2. 主要编制人员				17/00/10
姓名	主要	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吴世玲	The same of the sa	本情况; 三、区域环 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 准	BH 024467	最地态
倪钰莲	二、建设项目工 境影响和保护措 施监督检查	程分析;四、主要环施;五、环境保护措清单;六、结论	BH 05528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称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舜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5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04日

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广电中路19号参常城 B-1区公寓2518号

登记机关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 能力。







证件号码:

出生年月: _____1989年08月

批准日期: 2019年 05月19日

别:

管 理 号: 201905035320000032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1WB1035H

现参保地: 武进区

查询时间: 202501-202503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	保险种	In 25953225	老保险	工伤	保险		失业	2保险
缴费总	人数		13	1	3		13	
序号	姓名	i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	起止生	年月	缴费月数
1	吴世王	令			202501	-	202503	3

说明:

-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___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320412MA1WB1035H) 郑重承诺: 本单位 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 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 (属于/ 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 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____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 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 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 编制主持人为 吴世玲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 书管理号_____201905035320000032 , 信用编号 BH024467____),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吴世玲 (信用编 号____BH024467 ___) 、___ 倪钰莲 ___ (信用编号 BH055287 _) (依次全部列出) 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 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 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	2	2412-320450-89-01-977301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江苏:	武进经济开发区长	长帆路 12-6 号			
地理坐标	(<u>119</u> 度 <u>50</u>	_分 <u>2.576</u> 秒, <u>31</u>)	度 43 分 38.283 秒)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 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 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図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 管委会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武经发管备〔2024〕208号			
总投资 (万元)	2485	环保投资(万元)	75			
- 环保投资占比	3.0%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 :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4364 (租赁面积)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 行)》专项设置原则		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江苏武审批机关:中华人民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	是共和国国家发展	划(2020-2030)》 和改革委员会			
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 (2020-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 业发展规划(202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 (2022) 59 号)					

一、规划相符性分析

1、规划范围

规划总面积 54.6 平方公里,包括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一期、开发区二期及 2009 年增加的开发区三期。西至西湖街道边界—孟津河—环湖西路、北至西湖街道边界、东至西湖街道边界—S39—武宜运河一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边界、南至滆湖大堤。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 区规划范围内。

2、产业定位

规划主导产业为:新材料产业、健康医疗产业、智能装备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

(1) 新材料产业

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为石墨烯新材料、人工复合材料和改性材料三个方面,现有38家企业。

园区基于现有产业基础,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方向如下:一是借助石墨 烯小镇和已有的碳材料产业重点发展石墨烯、碳材料为主导的新材料,形成 以石墨烯、碳材料为典型的新材料产业;二是园区已有传统材料产业加大升级改造,在原有基础上提升产业新功能或新技术属性,朝新材料领域发展,重点建设复合材料、改性材料。

(2) 医疗健康产业

医疗健康产业主要发展医疗器械、生物制药、医疗服务、医疗商贸等产业方向,现有51家企业。

据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9号)医疗健康行业指导目录,结合园区健康产业规划,明确医疗行业发展方向为医疗器械、生物制药和医疗服务三大模块,对于医药中间体、原药生产等对环境影响较大的企业或不符合环评要求的产业严禁引入。

(3) 现代服务产业

园区目前主要形成了以西太湖电子商务产业为集聚的互联网产业,以西 太湖影视产业为集聚的数字娱乐产业,涉及互联网、文化影视、数字娱乐、 现代物流和旅游等系列,现约有2000家企业。

根据现有系列,现代服务业模块主要发展传统互联网、产业/工业互联网、 数字娱乐、新一代信息技术制造业、现代物流和生态旅游。

现代服务产业的发展将为高端装备制造和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等先进制造业的发展提供支持和服务。

(4) 智能装备制造业方向

园区发展至今,智能装备制造业形成以汽车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为主的产业结构,现有279家企业。

本次规划提出,园区基于现有产业基础,强调装备制造业的"智能+"功能。通过发展一批标志性、带动性强的重点产品和装备,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和核心部件,实现一批高端装备的工程化、产业化应用。重点发展汽车制造业、机器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及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本项目属于"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类项目,产品为高性能电子材料,属于智能装备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配套产业,不属

于规划环评禁止入园行业类别,与规划环评不相违背。

3、用地布局

土地利用规划:规划用地类型包括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公共设施用地、绿地与广场用地和发展备用地等建设用地,以及其他非建设用地等。

规划总面积约 5459.88 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4088.79 公顷,非建设用地 1371.09 公顷。建设用地中居住用地 906.48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22.17%;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216.7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5.3%;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300.46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7.35%;工业用地 1110.57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27.16%;物流仓储用地 40.67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0.99%;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506.7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12.39%;绿地与广场用地 688.04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16.83%;发展备用地 89.2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1.22%,其他建设用地 2.18%;公共设施用地 49.83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1.22%,其他建设用地 180.14 公顷,占城乡建设用地 4.41%。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12-6号,根据出租方提供的不动产权证(苏(2024)常州市不动产权第0092478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区土地利用规划图(见附图8),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因此项目的选址可以满足当地用地规划要求,与规划相符。

4、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开发区一期和二期用水由江河港武水务有限公司湖塘水厂供给,三期用 水由礼河水厂供给,水源均来自长江。

- 一期市政 DN800 主干管沿延政路和创业北路敷设,给水管网为环状,敷设在道路东侧和南侧,管径为 DN300-DN200,并分别与花果桥、中心桥和稻香路与创业北路干管预留头相接,确保供水可靠安全。
- 二期市政 DN800 主干管沿延政西路、创业北路敷设,水管网为环状,敷设在道路东侧和南侧,管径为 DN300-DN200。并分别与花果桥、中心桥和稻

香路与创业北路交叉口干管预留头相接。

三期长汀路 DN500-DN600 管道作为配水干管,沿其它道路敷设 DN300-DN400 配水支管成环布置。

2) 排水工程规划

规划区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

雨水管网:雨水排放出口主要为南北十字河、东西十字河、中沟河、丰泽河、场北河等河道,根据地块开发和道路建设敷设雨水管,完善雨水排放系统。

污水收集:已建果香路泵站,规模 0.3 万 m³/d;已建祥云路污水泵站,规模 2.5 万 m³/d;已建东方南路污水泵站,园区规模 6.0 万 m³/d;已建凤苑路污水泵站,近期规模 2.0 万 m³/d,远期规模 6.0 万 m³/d。

开发区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生活污水和工业企业废水收集后进入 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保留延政西大道d1000污水干管,及祥云路DN600, 凤苑路DN500、腾龙路DN700污水管网基础上,污水干管敷设在环湖路、腾 龙路、凤苑路。目前本规划区内污水管网已基本覆盖,现有污水管网密度为 1776米/平方公里,规划实施后达到1950米/平方公里,满足接管要求。开发 区污水全部接至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滨湖污水处理厂位于开发区三期东北侧区域,总体规划规模为10万 m³/d,一期工程规模为5万 m³/d。目前一期工程(5万 m³/d)已建成,污水处理采用的工艺为"粗格栅+进水泵房+细格栅+曝气沉砂池+膜格栅+A2/O+膜生物反应器(MBR)+消毒接触",已配套建设人工湿地生态安全缓冲区,废水组成比例大致为生活污水约占80%,工业废水占20%。一期工程项目于2015年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批复(武环开复(2015)24号)。目前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达成5万吨/日处理规模,2020年12月25日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

二期工程规模为 5 万 m³/d, 二期工程项目采用"多级 AO 生化池+高效沉 淀池+深床滤池工艺", 污水收集范围保留了原有收集范围, 均为生活污水, 水质简单, 可生化性好。滨湖污水处理厂中 3.5 万 m³/d 尾水达《太湖地区城

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2以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后排入新京杭大运河,1.5万m³/d再经过厂区湿地系统深度处理后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排入长汀浜作为景观生态补水。二期项目于2022年11月14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批复(常武环审〔2022〕392号)。

根据《滨湖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扩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扩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批复》(常武环排许〔2024〕1号),将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工程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在武宜运河〔119°52′11.06″E,31°45′29.97″N〕(WGS84 坐标系)。该排污口类型为扩建排污口,分类为生活污水排污口,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尾水排放量由3.5万 m³/d 扩建至7万 m³/d,入河方式为通过配套建有在线监测系统的规范化排污口入武宜运河。排放口执行的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1中B标准及表3相应排放标准。

滨湖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北至振东路,南至沿江高速,西至金坛界,东至长江路(淹城路),包括滨湖新城北片区、滨湖新城南片区、嘉泽以及牛塘4片区。总服务面积约为175km²,服务人口约为52万。武进经济开发区位于其收水范围内。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范围内,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敷 设到位,生活污水可接入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供电工程规划

供电电源及线路布置:保留现状 110kV 兴湖变,保留现状 110kV 农场变,规划新建 110kV 丰泽变。由 110kV 兴湖变、110kV 农场变和 110kV 丰泽变向本规划区协同供电。保留现状沿孟津河 500kV 接地线及 220kV 架空线,按规划沿环湖路、腾龙路、西太湖大道等主要道路敷设 10kV 埋地电缆,武宜运河东侧现状 500kV 接地线在征得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将其东移至常泰高速处。各企业、各地块按生产需要及供电部门要求设置开闭所(用户变)。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范围内,目前项目所在地供电电源 及线路布置满足生产需求。

4) 固体废弃物处置规划

危废处置工程:规划区未设置危废处置工程。区域内设有一处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中心-云禾环境科技(常州)有限公司,将众多小微企业的危险废物"化零为整",分类集中贮存,交由其他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最终处置或资源化利用,发挥规模化处置优势。收集对象为10吨以下的企事业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各类检测机构等产生的实验室废物(医疗废物除外),机动车维修机构、加油站等产生的危险废物。对于其他产生危险废物的企业,自行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园区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采用综合利用和委外处理的方式进行处理。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武进区环卫部门负责收集并运至夹山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理,2008年以后送往武进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建成后日处理垃圾750吨,年发电预计达8615万度。该垃圾发电厂已经投入运行。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与上述规划相符。

综上,本项目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30 年)》 对照相符。

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符性分析

1、本项目与《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2〕59号)对照分析情况如下表。

表1-1 与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2〕59 号)对照分析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绿色发展、协调发展,加强《规划》引导。突出生态优先、节约高效,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产业结构等,做好与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的协调衔接。	12-6 号,为"C3985 电 子专用材料制造"类项	相符
(二)严格空间管控,优化空间布局。落实武进	根据《江苏武进经济开	相符

及等性的,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然后,	显地公园合理利用区生态空间管控要求,以 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 里要求。落实《报告书》提出的企业拆迁、 强化工业企业退出和产业升级过程中的污 加快区域内居民拆迁安置工作,减缓工居混 开发区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现有不符 划且与生态保护要求相冲突的污染企业应逐 造、搬迁、淘汰。做好重污染企业存续期间 和风险防控,强化腾退企业遗留场地的土壤 和风险评估,合理确定土地利用方式。确保 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	水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管理要求。	
限量管理。 染防治和[境质量为标 环境准入》	一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实施污染物排放限值 根据国家和江苏省关于大气、水、土壤污 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关要求,建立以环 该心的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体系。落实生态 青单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推进主要污 农度和总量"双管控",为区域环境质量持续 识极贡献。	本项目将严格落实主 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 标控制制度,取得主要 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控	相符
企业特征沿细化管控制	加强源头治理,协同推进减污降碳。强化亏染物排放控制、高效治理设施建设以及精要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执行最业废水、废气排放控制要求。引进项目的生设备,以及资源能源利用、污染物排放、废用等应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全面开展清洁推动重点行业依法实施强制性审核,引导自觉自愿开展审核。推进开发区绿色低碳转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目标。	本气收性通过的经在有时量产水水水水病, 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的, 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生生,是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一个大小,	相符
二期扩建。指完处理。指完处理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推进滨湖污水处理厂工程及管网建设,确保开发区废水全收集、建进区内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处理,废水预处理措施,对工业废水接入滨湖污水企业应开展排查评估并按要求整改。推进区亏口排查整治,建立名录,强化日常监管。区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应依法依规收集、处理到"就地分类收集、就近转移处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 生,仅产生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 管网接管至滨湖污水 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 后排放;各类固体废物 均做无害化处理,一般 固废委托相关单位处 理,危废委托有资质单 位处置。	相符
(六)	健全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开展包括环境空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	相符

	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底泥等环境要素的跟踪	求进行监测。	
	监测。严格落实开发区环境质量监测要求,布设空气		
	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在开发区周边		
	河流布设水质自动监测站点。指导区内企业规范安装		
	在线监测设备,推进区内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单位自动		
	监测全覆盖;暂不具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条件的企业,		
	指导企业做好委托监测工作。		
	(七)健全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建立环境		
	应急管理制度,提升环境应急能力。完成开发区三级	大位口冲出口收掉 面	
	环境防控体系建设,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基础设施,落	本项目建成后将按要	
	实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响应	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	
	联动机制,建立定期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配备充足的	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	10 55
	应急装备物资和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演练。做好	演练并积极配合武进	相符
	污染防治过程中的安全防范,组织对开发区建设的重	经济开发区安全风险	
	点环保治理设施和项目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	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l	治理,指导区内企业对污染防治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	工作。	

2、本项目与《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30年)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审(2022)59号)中附件2生态环境准入 清单对照分析情况如下表。

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表1-2 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对照分析

类别	准入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优先 引入 类 目	1. 新材料产业:石墨烯新材料、人工复合材料和改性材料; 2. 健康医疗产业:医疗器械、生物制药、医疗服务; 3. 现代服务产业:传统互联网、工业互联网、数字娱乐、现代物流、生态旅游、总部经济、文化影视; 4. 智能装备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制造、机器人制造、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本项目产品为高性能电子材料,属于智能装备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配套产业,为优先引入类项目。	相符
禁止入项目	1. 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2. 不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企业或项目; 3. 新建、扩建排放重点重金属污染物(铅、汞、镉、铬、砷、铊、锑)的项目; 4. 严格限制现有电镀项目规模,禁止新、改、扩建电镀项目; 5. 其他: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的项目;其他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淘汰类或禁止类的建设项目和工艺; 6. 不能满足环境防护距离,或风险防范措施、应急措施难以落实到位的项目;	本项目为高性能电子材料制造项目,不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本项目不涉及重点重量。 (2021年版)》,本项目为"C3985电子不属于环境保护等。 (2021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	相符

	7. 对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产生明显不良环境影响的项目; 8. 绿化防护不能满足环境和生态保护要求的项目; 9. 新材料产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年版)中"C265合成材料制造"项目; 10. 健康医疗产业: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C2710)、医药中间体项目; 11. 现代服务业: 破坏基本农田的生态文旅类项目、含危险化学品仓储、运输的物流类项目; 12. 智能装备制造业: 含电镀工序类金属表面处理项目、含湿法刻蚀等污染较重工艺的光电材料生产项目、含传统含铬钝化等污染较大的前处理工艺的项目。	录的项目;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保护区域内;本项目不属于其他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淘汰类或禁止类的建设项目和工艺。	
限制 引入 类项 目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 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等限制类项目。	相符
空间管制要求	3. 区内规划的水域和防护绿地,禁止一	本项目为高性能电子材料制造项目,根据《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区土地利用规划图》可知,	相符
污染 物排 放总 量 制	1. 环境质量: 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2025年 PM2.5年均浓度达到32 微克/立方米;滆湖、孟津河、武南河、新京杭大运河(又名江南运河绕城段)环境质量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武宜运河、扁担河、十字河环境质量达IV类;土壤环境质量达到《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选值中的第一类、第二类用地标准。	目前,本项目处于环评编制阶段,在环评审批前将严格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制度,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控制指标和平衡方案,故符合文件要求。	相符

环境风防控	2. 总量控制:大气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 40.964 吨/年、氮氧化物 164.717 吨/年、颗粒物 88.278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 98.363 吨/年。水主要污染物,废水量 3754583 吨/年、化学需氧量 187.762 吨/年、氨氮 29.334 吨/年、总氮 55.764 吨/年、总磷 1.880 吨/年。 3. 其他要求:产生危险废物及一般固体废物的企事业单位,在贮存、转移、利用固体废物(含危险废物)过程中,应配套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1. 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风险评估报告并备案,严格按要求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演练;开发区应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并及时修编备案。 2. 企业事业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采取相应的土壤污染的治措施。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面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的,应当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的治工作方案,报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备案并实施。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将 严格按照要求制定企业 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应急 预案,加强日常应急演 练。	相符
资源发用要求	1. 土地资源可利用总面积上限 54.6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总面积上限 40.89 平方公里,工业用地总面积上限 11.12 平方公里。 2. 单位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达到 0.05 吨标煤/万元,单位工业增加值新鲜水耗达到 1.5立方米/万元,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80%。 3.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类"(严格),具体包括:①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②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③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④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 高污染燃料。	相符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表 1-3 项目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判断 类型	对照简析	是否 相符
产业政策	由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备案通知书(备案证号:武经发管备〔2024〕208号;项目代码:2412-320450-89-01-977301〕可知,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相符
	本项目采用的工艺和使用的设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二十八、信息产业-6电子元器件生产专用材料:电子功能材料"。	相符
	本项目不属于《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项目;本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2024年本)》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	相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2016】150号),对本项目建设进行"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4 本项目"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判断 类型	对照简析	是否 相符
生态 保护 红线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的通知和江苏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的通知以及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为滆湖(武进区)重要湿地公园,直线距离约 3.8km,位于本项目南侧。因此不在文件中所列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内,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 号)、《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要求。	相符
环境量底线	①大气:根据《2023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度常州市环境空气中SO ₂ 、NO ₂ 、PM ₁₀ 、CO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 PM _{2.5} 和 O ₃ 超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故常州市目前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常州市政府制定了相应空气整治方案和计划,随着整治方案的不断推进,区域空气质量将会得到一定的改善。 ②地表水:根据《2023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常州市纳入"十四五"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的 20个断面,年均水质达到或好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的断面比例为 85%(年度考核目标 80%),无劣V类断面。纳入江苏省"十四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1个断面,年均水质达到或好于Ⅲ类的比例为94.1%(年度考核目标 92.2%),无劣V类断面,国、省考断面水质优Ⅲ	相符

	比例分别为85%、94.1%,均超额完成省定目标,太湖常州水域连续16	
	年实现安全度夏。长江干流(常州段)水质连续6年稳定Ⅱ类水平,主	
	要入湖河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省定考核目标。本项目污水受	
	纳水体武宜运河各监测断面水质现状监测值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	
	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接入区域污水管网进滨湖污水处理	
	厂集中处理, 达标后的尾水排入武宜运河, 故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对地	
	表水无直接影响,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声环境: 经预测,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消音措施后,东、南、	
	西、北厂界噪声贡献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符合声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经预测,本项目运营期废气、废水、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基本	
	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不良影响,因此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	
	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资"类别,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能源主要为	
	水、电能,物耗及能耗水平较低。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资源	12-6号,所在地工业基础较好;电能依托市政供电,电力丰富,能够	
利用	满足项目用电需求。企业生产过程中采取有效的节水、节电措施,切实	 相符
上线	提高投入产出比,降低能耗;同时选用高效、先进的设备,自动化程度	7日17J
上线	较高,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了产品的损耗率,减少了原料的用量和废	
	料的产生量,减少了物流运输次数和运输量,节约了能源,故本项目建	
	成后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①本项目无含氮磷工业废水外排,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	
	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与太湖流域相关法规及环境	
环境	政策相容。	
准入	②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	
かり カラ	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 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项目。	相符
	③本项目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目录(2021年版)》中高污染、	
111	高风险产品。	
	④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通	
	知》。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 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相关要求。

3、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表 1-5 江苏省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管控 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二、太湖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在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 保护区内,为"C3985电子 专用材料制造"类项目。本 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员 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 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进 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 理。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禁

_		高尔夫球场、水上游乐等开发项目以及设置水上餐	止类项目。
		饮经营设施。	
		(3) 在太湖流域二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	
		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污水集	
		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	
	污染	城镇污水处理厂、纺织工业、化学工业、造纸	本项目不属于纺织工业、
	物排	工业、钢铁工业、电镀工业和食品工业的污水处理	化学工业、造纸工业、钢
	放管	设施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	铁工业、电镀工业和食品
	控	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工业。
		(1)运输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船舶不得	本项目将在生产过程中加
		进入太湖。	强风险管控,严防污染物
	环境	(2)禁止向太湖流域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	污染水体和周边外环境,
	风险	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	不涉及《江苏省人民政府
	防控	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
	1911T	(3)加强太湖流域生态环境风险应急管控,	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
		着力提高防控太湖蓝藻水华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	案的通知》中规定的环境
		能力。	风险。
	资源	(1) 太湖流域加强水资源配置与调度,优先	
	开发	满足居民生活用水,兼顾生产、生态用水以及航运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厂区给
	效率	等需要。	水管网、厂区供电管网提
	要求	(2) 2020 年底前,太湖流域所有省级以上开	供水、电能源。
_	27	发区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	

综上,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中规定的相关内容。

4、与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 (常环【2020】95号)及常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版),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号,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的相关要求对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6 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管理 类别	管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 符合
	常州市市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空间局東	(1) 严格执行《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附件3江苏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要求中"空间布局约束"的相关要求。 (2) 严格执行《关于印发各设区市2023年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书的通知》(苏污防攻坚指办〔2023〕53号)《2023年常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方案》(常政发〔2023〕23号〕等文件要求。 (3) 禁止引进: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本项目符合相关管 控要求。	相符

	(2019年本)》、《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及能耗限额》淘汰类的产业;列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禁止类的产业。 (4)根据《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禁止在距离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禁止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开展《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禁止的投资建设活动;禁止在沿江地区新建、扩建未纳入国家和省布局规划的燃煤发电项目;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禁止在取消化工定位的园区(集中区)内新建化工项目。		
污药物,放管	办发〔2021〕130号),到2025年,常州市主要污染物减排满足省下达指标要求。全面贯彻落实《江	本项目已经采取节能减排的方法,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确保开发建设行为不突破生态环境承载力。	相符
环均风防护	(3)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管控,建成应急水	(1)本项目符合江 荡省省域生态环境管控。 管控防空。 (2)本域是位于发。 (2)本经经验, (2)本经验,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相符

	监督体系,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处置和		
	监督怀系,广历打击尼应及初非宏转移、处重和 倾倒行为。		
资开效要源发率求	(1)《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十四五"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目标的通知》(苏水节(2022)6号),到2025年,常州市用水总量控制在31.0亿立方米,其中非常规水源利用量控制在0.81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9%,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下降18.5%,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达0.688。 (2)根据《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上报稿)》,永久基本农田实际划定是7.53万公顷,2035年任务量为7.66万公顷。 (3)根据《市政府关于公布常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类别的通告》(常政发(2017)163号)、《市政府关于公布溧阳市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已建成的应逐步或依法限期改用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禁止燃用的燃料主要包括:①"Ⅱ类"(较严),具体包括:除单台出力大于等于20蒸吨/小时锅炉以外燃用的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放火、煤份、,具体包括: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型煤、焦炭、兰炭等);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汽油、聚油、重油、流油;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 (4)根据《常州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常政办发(2021)101号),到2025年,常州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1000万吨以内,非化石能源利用量达到86.43万吨标准煤,占能源消费总量的3%,比重比2020年提高1.4个百分点。到2025年,全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按2020年可比价计算)五年累计下降达到省控目标。	本项目不涉及高污染燃料和设施。	相符
	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江苏武进	经济开发区)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引进印染、含电镀的机械电子项目。 禁止引进酿造、屠宰、原药及医药中间体等 项目。	本项目主要从事高性能电子材料的生产,为"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类项目,不属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禁止引入项目,符合管控要求。	相符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总量。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 水接管至集中处集、 处理厂集全好集、 处理后达标度、 处理后达标度、 项目废水,施减量、 、 、 、 、 、 、 、 、 、 、 、 、 、 、 、 、 、 、	相符
环境 风险 防控	园区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①园区已建立环境应急体系。②本项目建成后将及时编制《突发时编制《突发系》。③园区已建立健全各环境。已建立健全系,委监控体系,委托专业单位定期进行检测。	相符
资源 开发	大力倡导使用清洁能源。 提升废水资源化技术,提高水资源回用率。 禁止销售使用燃料为"III 类"(严格),具体包括:1、煤炭及其制品(包括原煤、散煤、煤矸石、煤泥、煤粉、水煤浆、型煤、焦炭、兰炭等);2、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3、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4、国家规定的其它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使用电能, 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常州市管控单元图见附图 9。**

5、《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相符性分析

表 1-7 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相关内容	本项目	是否 相符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 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 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 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码头项目,不属于《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	相符
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 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 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 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号,不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岸线和河段范围内,不在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	相符

	林上左旋田北北海,郊田拉区的岩珠和河	内。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	号,不在饮用水水源一	
3	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	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	 相
3			171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中扩播。	范围内和饮用水水源二	
	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	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	
	项目。	范围内。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	
	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投资	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4	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	号,不在国家级和省级	木
	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	
	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	岸线和河段范围内。	
	禁止违法利用、占用长江流域河湖岸线。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	
	禁止在《长江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	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划定的岸线保护区和保留区内投资建设除事关	号,不在《长江岸线保	
	公共安全及公众利益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	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	
5	供水、生态环境保护、航道整治、国家重要基	划》和生态环境保护、	札
	础设施以外的项目。禁止在《全国重要江河湖	岸线保护区内; 不在《全	
	泊水功能区划》划定的河段及湖泊保护区、保	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	
	留区内投资建设不利于水资源及自然生态保护	区划》划定的河段保护	
	的项目。	区、保留区内。	
	禁止未经许可在长江干支流及湖泊新设、		١,
6	改设或扩大排污口。	本项目不新增排污口。	
7	禁止在"一江一口两湖七河"和 332 个水生	本项目不开展生产性捕	相
/	生物保护区开展生产性捕捞。	捞。	4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		
	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		
8	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	 木
0	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	目。	1
	渣库和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		
	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	未福日不足工宣运选项	
9	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	札
	项目。		
10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石化、现代煤	本项目不属于尾矿库项	1
10	化工等产业布局规划的项目。	目。	木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	1	
	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	
11	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	能、过剩产能项目,不	木
	目。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能耗高排	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	
	放项目。	目。	
	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文件有更加严格规定	本项目符合法律法规及	村
12		l	ıÆ
12	的从其规定。	相关政策文件。	'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的相关要求,不属于所在产业园禁止引入的项目类别。

6、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苏环办【2019】36 号"相符性分析

14 AK		Les Ade Let. At Les	是否
类别	文件要求	相符性分析	相符
《设目境护理例建项环保管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 (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 (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 (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 (4)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污染环境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5)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设统不明显、不合理。	(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号之,规模等符号之。规模等符号之。 (2)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定规划; (2)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质量,区域是型,现场,现场,现场,现场,是型,现场,是型,,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	相符

7、与其他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表 1-9 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类别	相关内容	本项目	是否 相符
《太湖流 域管理集 例》(令第 604号)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在太湖流域新设企业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清洁生产要求,现有的企业尚未达到清洁生产要求的,应当按照清洁生产规划要求进行技术改造,两省一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监督检查。"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1万米上溯至5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外的排污口;扩大水产养殖规模。	对管十为专类家水理产家目湖例照理八"C3985村目业境求平求设域完大例,本5村目业境求平求设域为湖》本 电语合策合洁合本《理八流第项电造合策合洁合本《理八流等项电造国和治生国项太条条	相符

"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5000 米范围 内, 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2000 米范围内, 太浦 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 | 管理条例》第二 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1万米河道 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 为: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 废物回收场、垃圾场;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新建、 扩建高尔夫球场;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新建、扩 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本条例第二十九条 区已实施"雨污 规定的行为。

已经设置前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设施的, 当地 | 厂 内 雨 水 管 网 县级人民政府应当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要求。

对照《太湖流域 十九条和第三 十条,本项目为 "C3985 电子专 用材料制造"。 本项目租赁厂 分流",雨水经 收集后排入市 政雨水管网;本 项目无生产废 水产生, 员工生 活污水经化粪 池预处理后依 托厂区内已建 污水管网及污 水排口,经市政 污水管网接管 至滨湖污水处 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排入武宜 运河,不属于上 述禁止类项目。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由江苏省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 湖流域三级保 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通过, 自 2021 年 9 月 29 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太湖流域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 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 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 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第二十三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 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不得 超过总量控制指标。

《江苏省 太湖水污 染防治条 例》(2021 年修正)

第二十四条,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家和省 有关规定设置排污口。禁止私设排污口。排污单位应 当在厂界内和厂界外分别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 化排污口, 并悬挂标注单位名称和排放污染物的种 类、浓度及数量要求等内容的标志牌。排入城镇污水 集中处理设施的,应当在厂界接管处设置采样口。以 间歇性排放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的,应当设置水污染物 暂存设施,排放时间应当向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 报,并按照申报时间排放。

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 | 污水处理厂集 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 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

| 对照《江苏省太 护区范围的通 知》苏政办发 〔2012〕221号, 本项目在三级 保护区范围内, 属于"C3985 电 子专用材料制 造"类项目,租 赁厂区内已实 施"雨污分流", 雨水经厂内雨 水管网收集后 排入市政雨水 管网: 本项目无 工艺废水产生, 员工生活污水 接管市政污水 管网排入滨湖 中处理。生产过 程中不排放含

相符

-			
	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四十六条,太湖流域二、三级保护区内,在工业集聚区新建、改建、扩建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和改建印染项目,以及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在不增加产能的前提下实施提升环保标准的技术改造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在实现国家和省减排目标的基础上,实施区域磷、氮等重点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减量替代。	氮、磷污染物; 微子 上本 将 可 污 求 物 共 不 止 本 将 可 污 求 排 按 然 点 许 排 要 。	
《江苏省 大气污染 防治条 例》(2018 年修订)	根据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改的《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本项目与该条例的相符性分析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第三十八条,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并设置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等污染防治设施,保证其正常使用。根据《关于印发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苏大气办〔2012〕2号)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应采取严格的污染控制措施。对新、改、扩建项目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车间有机废气的收集率应大于90%,安装废气回收/净化装置。	本项目产生经气 产生经气 大海上方,是 大学是一次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大学,是	相符
《江苏省 重点行业 挥发性有 机物污染 控制指 南》		废气捕,处计。 90%计,处理 率以80%计。 多次生研验。 多次生研验。 多次生研验。 多次生研验。 多种生,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相符
天气消	统筹大气污染防治与"双碳"目标要求,开展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行动,将标志性战役任务措施与降碳措施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优化调整产业、能源、运输结构,从源头减少大气污染物和碳排放。促进产业绿		相符

污染防治	色转型升级,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盲目发展,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推动能源清		
	活低碳转型,开展分散、低效煤炭综合治理。构建绿		
理攻坚战			
行动方	机动车船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绿色低碳水平。强化挥发		
案》(环	性有机物(VOCs)、氮氧化物等多污染物协同减排,		
大气	以石化、化工、涂装、制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		
(2022)	等为重点,加强 VOCs 源头、过程、末端全流程治理;		
68号)	持续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出台焦化、水泥行		
	业超低排放改造方案;开展低效治理设施全面提升改		
	造工程。严把治理工程质量,多措并举治理低价中标		
	乱象,对工程质量低劣、环保设施运营管理水平低甚		
	至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企业、环保公司和运维机构加		
	大联合惩戒力度。统筹做好大气污染防治过程中安全		
	防范工作。		
	(一)明确替代要求。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		
	木材加工、纺织等行业为重点,分阶段推进3130家		
	企业清洁原料替代工作。实施替代的企业要使用符合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		
	(GB/T 38597-2020) 规定的粉末、水性、无溶剂、		
	辐射固化涂料产品;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		
//) +++ //s	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规定的		
《江苏省	水性油墨和能量固化油墨产品;符合《清洗剂挥发性		
挥发性有	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规定的水基、		
机物清洁	半水基清洗剂产品;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原料替代	限量》(GB 33372-2020) 规定的水基型、本体型胶粘		
工作方	剂产品。若确实无法达到上述要求,应提供相应的论		
案》(苏	证说明,相关涂料、油墨、清洗剂、胶粘剂等产品应		
大气办	符合相关标准中 VOCs 含量的限值要求。		
【2021】2	(二) 严格准入条件。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号)、《常	VOCs 含量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项目。2021 年起,		相符
州市挥发	全省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纺织、木材加工等行业以		4613
性有机物	及涂料、油墨等生产企业的新(改、扩)建项目需满		
清洁原料	足低(无)VOCs含量限值要求。省内市场上流通的		
替代工作	水性涂料等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涂料产品,执行国家		
方案》(常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		
污防攻坚	(GB/T 38597-2020)。		
指 办	(三)强化排查整治。各地在推动 3130 家企业		
【 2021 】	实施源头替代的基础上,举一反三,对工业涂装、包		
32号)	装印刷、木材加工、纺织等涉 VOCs 重点行业进行再		
	排查、再梳理,督促企业建立涂料等原辅材料购销台		
	账,如实记录使用情况。对具备替代条件的,要列入		
	治理清单,推动企业实施清洁原料替代;对替代技术		
	尚不成熟的,要开展论证核实,并加强现场监管,确		
	保 VOCs 无组织排放得到有效控制,废气排气口达到		
	国家及地方 VOCs 排放控制标准要求。		
	(六)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不符合		
关于深入		本项目位于江	相符
	要求的"两高"项目,坚决停批停建。对大气环境质量		

打好污染	未达标的地区,实施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加	苏武进经济开	
防治攻坚	快改造环保、能效、安全不达标的火电、钢铁、石化、	发区长帆路	
战的实施	有色、化工、建材等重点企业,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	12-6 号, 符合	
意见	能, 化解过剩产能, 对能耗占比较高的重点行业和数	《关于印发常	
	据中心实施节能降耗。	州市"三线一单"	
	(八)强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完善"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分区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	管控实施方案	
	途管制要求。落实以环评制度为主体的源头预防体	的通知》(常环	
	系,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项目环评准入。开展国土空	〔2020〕95号〕	
	间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将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图斑"	中规定的相关	
	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保障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内容。	
	用地。		
	(十一)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以石化、		
	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		
	域为重点,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开展		
	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企业升级改造和		
	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到 2025 年,挥发性有机物、氮		
	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以上,臭氧		
-	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1.3 范围期限		
	规划范围包括江苏省全部陆域和管理海域的国		
	土空间,总面积 14.45 万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		
	2.2 空间策略		
	底线管控:坚持保护优先,严守粮食安全、生态		
	安全和国土安全底线,形成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全		
	面推动绿色发展。		
	空间统筹:以江海河湖联动促进省域一体化发展		
《江苏省	,形成陆海统筹、江海联动、河海联通、湖海呼应的	本项目位于江	
国土空间	统筹发展格局。	苏武进经济开	
规划 (202	高效集约:全面实施资源利用总量和强度控制,	发区长帆路	
1-2035年	形成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上限约束为导向的资源高效集约利用方式,走内涵提升发展道路。	12-6 号, 不在国	4u 55
)》的批		家级生态保护	相符
复国函〔2	代化服务水平,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品质,传承南秀北	红线范围、生态	
023) 69	雄的文化特质,彰显"水韵江苏"魅力。	空间管控区域	
号	协同治理:建设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平台,强	范围内。	
	化规划战略、指标和边界的纵向和横向传导,加强国		
	土空间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4.2 系统保护自然生态基底		
	、太湖等水源涵养重要区域,洪泽湖湿地、沿海湿地		
	等生物多样性富集区域,宜溧宁镇丘陵淮北丘岗等水		
	源涵养和水土保持重要区域。		
	海域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包括重要滩涂及浅海水		
	域、重要渔业资源产卵场、重要河口等海洋生物多样		
	性维护区,集中分布于北部海州湾、中部沿海滩涂和		
_	THE PART OF THE PROPERTY OF TH		

		长江口北侧海域。		
		(一)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常州市行政管辖范围, 分为市域、市		
		辖区和中心城区三个层次。		
		市域:常州市行政管辖范围,面积约 4372 平方		
		公里。		
		市辖区:包括金坛区、武进区、新北区、天宁区		
		、钟楼区和常州经济开发区,面积约 2838 平方公里		
		。 中心城区: 市辖区内规划集中建设连绵区, 面积		
		中心城区: 市街区内观划某中建议建筑区; 画长 约 724 平方公里。		
		(二)发展目标		
		2035年:建设交通中轴、创新中轴、产业中轴		
		、生态中轴、文旅中轴,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走在前		
		列的标杆城市。	本项目位于江	
		2050年:在率先实现碳中和愿景上走在前列,	苏武进经济开	
		建成繁荣文明和谐美丽的中国梦示范城市和先锋城	发区长帆路	
		市。	12-6 号,属于市	
		(三) 三区三线	辖区的武进区,	
		(1)市域城镇空间结构 一主:常州中心城区。包括金坛、武进、新北、	位于两湖中央 活力区,属于环	
	《常州市			
			《常州市国土	
	国土空间		空间总体规划	
	总体规划	一区:两湖创新区。位于滆湖与长荡湖之间,依	(2021-2035	相符
	(2021-2	托优质生态资源,坚持创新核心地位,培育长三角有	年)》(详见附	
	035年)》		图 7),位于城	
		一极:溧阳发展极。国家两山理论实践与城乡融		
		合发展样板区,长三角生态康养休闲目的地,沪苏浙		
		院创新动能交汇枢纽,宁杭生态经济带美丽宜居公园 城市。	田、生念保护红 线范围内,故本	
		、创新中轴、产业中轴、生态中轴、文旅中轴,以长		
		三角中轴引领城市地位和能级提升,打造长三角中轴		
		枢纽。包括:	三线"要求。	
		(东西向)长三角中轴: 是融合沪宁城市发展带		
		、大运河文化带形成的复合轴;衔接上海、南京都市		
		圈,深化常金同城发展,完善城市功能,提升科创能		
		力。		
		(南北向)长三角中轴:是联系北京、杭州和支		
		撑江苏跨江融合发展的主要通道,也是强化城市功能		
		复合发展的主要轴线;推进交通廊道建设,培育区域功能高地,提升城市能级。		
		切		
		生态的新轴: 帝玉保生态的新足牌; 同时质生态 空间和创新空间的集聚轴带; 进一步集聚高等级创新		
		(2)市域生态空间结构		
		一江:长江		
		I .		

三湖:太湖、滆湖、长荡湖

五山:茅山、南山、竺山、横山、小黄山等五个 方位的山体

九脉:依托新孟河、德胜河-武宜运河、澡港河-横塘河-丁塘港-采菱港-永安河、新沟河、丹金溧漕河、京杭大运河(含京杭运河老线段、关河)、通济河-尧塘河-夏溪河-武南河、薛埠河-北干河-太滆运河、芜申运河-南河等主要水系,形成九个方向的生态绿脉

(3) 市域农业空间结构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格局,形成集中连片、特色鲜明的农业空间布局。

建设金坛和溧阳平原圩区、武进南部、新北西部等粮食生产区。建设依山、依湖休闲农业区。建设溧阳、金坛、武进、新北、天宁、钟楼现代农业园区。

(4)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红线区 346.11 平方公里, 占市域面积的 7.9%;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2095.03 平方公里(暂定), 占市域面积的 47.9%; 城镇发展区 1293.10 平方公里(暂定), 占市域面积的 29.6%; 乡村发展区 637.76 平方公里, 占市域面积的 14.6%。

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国家、地方环保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符,同 时满足行业相关环保要求。

8、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苏环办【2020】225号)相关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表 1-10 与苏环办【2020】225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	是否 相符
1	建设项语 医遗嘱 医遗嘱 医域国国量 医域国国量 不可以 电量量 不可以 电量量 不可以 的 不说 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不是一个,我们就是我们就是一个,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我们就是	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不会突破项目	相符

9、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的审批指导意见》(试行)相关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表 1-11 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项目的审批指导意见》(试行)相符性分析

号			相符
1	严格项目总量。 实施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负增长原则,即重点区域内建设项目使用大气污染物总量,原则上在重点区域范围内实施总量平衡,且必须实行总量 2 倍减量替代。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 进经济开发区长帆 路12-6号,位于国	
2	强化环评审批。 对重点区域内新上的大气污染物排放的 建设项目及全市范围内新上高能耗项目,审批部门对其 环评文件应实施质量评估。	控点"常州市武进 生态环境局"西北 侧 10.7km;位于国 控点"星韵学校"西	
3	推进减污降碳。对重点区域内新上的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及全市范围内新上高能耗建设项目的严格审批,区级审批部门审批前需向市生态环境局报备,审批部门方可出具审批文件。	北侧 3.9km。因此本项目不在"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星韵学校"周边	相符
4	做好项目正面引导。及时与属地经济部门做好衔接沟通,在项目筹备初期提前介入服务,引导项目从自身实际出发,采用建造绿色建筑、加大清洁能源使用比例、优化生产工艺技术、使用先进高效治污设施等切实有力的措施。	3km 范围之内,不 属于重点区域。本 项目使用电能,不 属于高能耗项目。	

10、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对照分析表

表 1-12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的相符性分析表

类别	相关内容	本项目	是否 相符
77.00 11/2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 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本项目使用的松油醇、乙醇等均储存在封口的包装内。	相符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	本项目松油醇、乙醇等均设置在 室内物料库。	相符
控制要求	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本项目松油醇、乙醇等未使用不 开启,保持密闭。	相符
VOCs 物 料转移和 输送无组 织排放控 制要求	液态VOCs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VOCs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本项目液态 VOCs 物料转移时 均为密闭包装。	相符
工艺过程 VOCs 无 组织排放 控制要求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含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产生的搅拌废气经设备 上方集气罩收集后进一套二级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本项 目产生的投料粉尘、研磨粉尘经 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 内无组织排放。	相符
控制要求	工艺过程产生的含 VOCs 废料(渣、液)应按照第5章、第6章的要求进行储存、转移和输送;盛装过 VOCs 物料的废包装容器应加盖密闭。	本项目松油醇、乙醇、废包装桶、 废活性炭等保持封口密闭;及时 转移至规范化设置的危废贮存 库内暂存。	相符
VOCs 无 组织排放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 艺设备同步运行。	本项目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 统与生产装置同步建设和运行。	相符

废气收集 处理系统 要求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 应符合 GB16297 或相关行业排放标 准的规定。	经估算,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能够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中限值要求。	
	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2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80%。	本项目收集的有机废气初始排放速率<2kg/h, VOCs处理设施设计处理效率均不低于80%。	相符

11、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联动工作的通知》 (苏环办[2019]406号)、《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 见》(苏环办[2020]101号)相符性分析

表 1-13 与 (苏环办[2019]406 号)、(苏环办[2020]101 号)相符性对照分析

序号		要求	本项目	是否 相符
1	建险监动机	企弃程院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本表全的废险制(《于废管知传》) 目企业是有的废质制(《于废管知传》) 目的人保一暂物为。 (G省的物工》) (G的是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 (G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 (G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 (G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 (G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是一个人的,也是一个一个人,也是一个一个,也是一个一个,也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也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相符
2	建立环	企业是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建设、运行、维	本项目产生的搅拌	相符

境治理 设施监 管联动 机制 护、拆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生态环境部门在上述六类环境治理设施的环评审批过程中,要督促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并将已审批的环境治理设施项目及时通报应急管理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环境监管中,将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及时移送应急管理部门。

应急管理部门应当将上述六类环境治理 设施纳入安全监管范围,推进企业安全生 产标准化体系建设。对生态环境部门发现 移送的安全隐患线索进行核查,督促企业 进行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废气经设备上方集 气罩收集后进一套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 置处理后,通过1 根 15m 高 1#排气筒 排放:废气捕集率以 90%计,处理效率以 80%计。本项目产生 的投料粉尘、研磨粉 尘经布袋除尘器处 理后在车间内无组 织排放;废气捕集 率、处理效率以95% 计。需开展安全风险 辨识管控,健全内部 污染防治设施稳定 运行和管理责任制 度,严格依据标准规 范建设环境治理设 施,确保环境治理设 施安全、稳定、有效 运行。

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国家、地方环保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符,同 时满足行业相关环保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建设内容

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注册地址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超导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项目拟选址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租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4 平方米厂房,对厂房进行装修改造,拟购置球磨机,高温炉,干燥机等设备共计 82 台。项目建成后,可形成生产高性能电子材料 60t 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经发管备〔2024〕208 号,项目代码: 2412-320450-89-01-977301,详见附件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主要从事高性能电子材料生产,类别属于名录中"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中"81、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其环评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企业委托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经过现场勘查及工程分析,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和《江苏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编制要求(试行)》的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2-1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t/a)	年运行时数
1	高性能电子材料生产线	高性能电子材料	60	2000h

表 2-2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高性能电子材料			

2、建设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

(1)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 号	名称	主要成分	包装方式 及规格	形态	粒径 (mm)	年耗 量(t)	厂内最大 贮存量 (t)	备注
1								外购
2								外购
3								外购
4								外购
5								外购
6								外购
7								外购
8								外购
9								外购

11 12			
13	,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			
名称	理化特质	燃爆性	毒性毒理

	ı			
_				
_				
_				
_				
(2) 主要燃料			
本	项目加热方式为电加	n热,不使用燃料。		
	没项目主要设备			
, ,,,,,,,,,,,,,,,,,,,,,,,,,,,,,,,,,,,,,		2-5 本项目主要设施	:一씱事	
				4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2	_		_
3	_		_
4	_		
5	-		_
6	-		_
7	-		_
8	-		_
9	-		_
10	-		_
11	-		_
12	-		_
13	-		_
14	-		_
15	-		_
16	-		_
17	-		_
18	-		_
19	-		_
20	-		_
21	-		_
22	-		_
23	-		_
24	-		_
25	-		_
26	-		_
27	-		_
28	-		_
29	-		_
30	-		_
31	-		_
32	-		_
33	-		_
34	-		_
35	-		_
36	-		_
37	-		_
38	-		_
39	-		_
 	ı	 	ı

40	•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4、建设项目主体、贮运、公用及环保工程

表 2-6 建设项目主体、贮运、公用及环保工程一览表

>te == :		足 次·八月工厅 (人之(石/1)人(下)人工社 纪人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约 4000m²	设置打粉室、熔制室、烘干室、混料室、称量室、 浆料开发制作室、原料室、分析测试室、预处理 室、原料仓库等。			
	办公生活区	约 364m²	会议室、办公室、洽谈室、茶水间、档案室等。			
	原料室	约 35m²	用于存放乙醇、松油醇、乙基纤维素树脂、硅油、 硬脂酸。			
贮运 工程	原料仓库	约 80m²	用于存放石英砂、硼砂、氧化铋、氧化锆、二氧化碲、乙基纤维素。			
,	成品仓库	约 200m ²	存放成品。			
	运输	-	原辅材料、产品均通过汽车运输。			
	给水	246.62t/a	由区域给水管网供给。			
公用工程	排水	生活污水 160t/a	本项目租赁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 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员工生活污 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滨湖污 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武宜运河。			
	供电	115 万度/年	区域供电管网提供。			
	雨污分流管网 及规范化排污 口	规范化	雨污分流管网、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依托现 有。			
	废水治理	化粪池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收集接入 市政污水管网。			
 环保 工程	废气治理	布袋除尘器 (风机风量 3000m³/h)	本项目产生的投料粉尘、研磨粉尘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及【伯垤 	二级活性炭吸附 装置(风机风量 4000m³/h)	本项目搅拌废气经备上方集气罩收集后进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1#排气筒排放。			
	噪声	降噪 25dB(A)	①在设备选型时,应尽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材料,从声源上降低噪声;②生产设备设减振基座,			

			接采用软连接,各类风机安装消音器;④在生过程中应加强设备维护,使之处于良好的运行
			态;⑤加强厂界的绿化;⑥企业应定期对各厂
			进行噪声检测,确保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对周边 造成噪声影响,一旦检测到噪声超标,企业应
			即停产,完善噪声防治措施,待各厂界噪声检
			数据恢复正常后即可恢复生产。通过采取以上施,噪声可削减 25dB(A)左右。
	一般	$10m^2$	拟设专门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成品仓库西
	固废 堆场	10m²	角,约 10m ² ; 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生要求。
固体	危废		拟设专门危废贮存库1处,位于成品仓库西南流
废物	贮存 库	8m ²	紧邻一般固废堆场,约 8m², 需满足防腐、防漏、防雨淋、防流失要求。
	生活 垃圾	-	生活垃圾桶装收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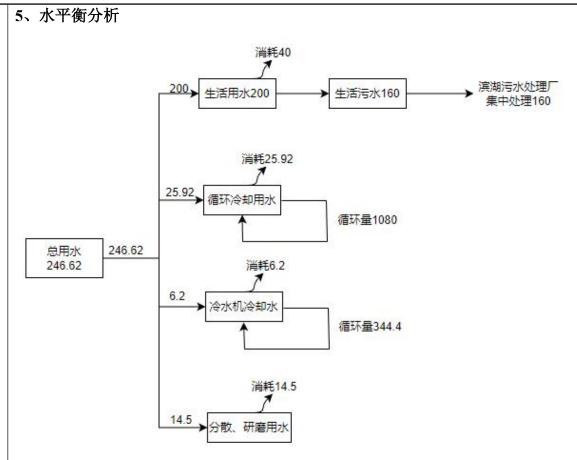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建成运营后,需员工人数约 8 人,全年工作 250 天,实行"一班制"工作方式生产(8 小时一班),全年工作时间 2000h。建设项目厂内不设食堂、宿舍和浴室,仅提供就餐场所,员工正餐靠外卖解决。

7、厂区周围概况及平面布置

(1) 厂区周围概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租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64 平方米厂房实施本项目。厂区东侧为常州吉谷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州江锻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南侧为长帆路,隔路为常州胜威塑料有限公司、常州禾谷生物基包装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西侧瑞登梅尔天然纤维制造(常州)有限公司及锦华路,隔路为江苏益得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常州永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北侧为卡迈锡汽车紧固件(中国)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及长扬路。本项目 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位于国控点"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西北侧 10.7km;位于国控点"星韵学校"西北侧 3.9km。因此,本项目不在于重点区域内。

(2) 建设项目平面布局

厂**区平面布局:** 本项目租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厂房 3 楼,大门位于厂区东南侧,厂区由北向南依次为 1#厂房(本项目所在厂房)、2#厂房,雨水排放口和污水接管口均位于厂区南侧,靠近长帆路。

本项目车间平面布局:本项目生产车间北侧自西向东依次为打粉室、熔制室、烘干室、称量室和原料库;中部自西向东依次为浆料开发室、分析测试室、浆料制作室、粉体处理室、成品仓库和生产办公室;南侧自西向东依次为混料室、称量室、样品室、包料仓库、生产办公室和会议室。一般固废堆场、危废贮存库位于成品仓库西南角。

建设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图(附大气引用点位)见附图1;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建设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附分区防渗)见附图3;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 5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图见附图 4。

Г		8、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分析:
		(1) 高性能电子材料生产工艺流程:
	Ι.	
	工艺流	
	程	
	和	
	产排	
	污	
	环节	
	IJ	

表 2-7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亏染种类	产污编号	产污工序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G1-1	混合、搅拌	搅拌废气	非甲烷总烃
	G1-2	混合、搅拌	搅拌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气	G2-1	研磨	研磨粉尘	颗粒物
	G2-2	混合、搅拌	投料粉尘	颗粒物
	G3	擦拭	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
	S1-1	检测	检测废品	/
	S1-2	检测	检测废品	/
	S1-3	检测	检测废品	/
	S2	分散、研磨	废擦拭布	/
固废	S3	过滤	废滤渣	/
	S4	原料包装	废包装材料	/
	S5	原料包装	废包装桶	/
	S6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
	S7	废气处理	除尘灰	/
噪声	N	混合搅拌、熔融、研磨粉碎、 分散研磨、过滤、检测	噪声	/

1、出租方基本情况

出租方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位于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经营范围包括一般 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 料技术研发;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 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 属合金制造;光学玻璃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真空镀膜加工;机械设 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特种 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 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的 1#厂房 3 楼出租给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本项目生产。经核实,1#厂房 3 楼为闲置厂房,且未在该租赁区域内进行任何生产活动,因此无环境遗留问题,故可作为本项目生产车间。租赁合同、不动产权证、出租方营业执照**见附件 4**。

2、依托关系

租赁厂区内已按照"雨污分流"的原则进行建设;厂区设置1个雨水排放口,排入市政雨水管网;1个污水排放口,接管至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污水排口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规定进行设置,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参与监督管理。经核实,本项目与其依托关系如下:

- (1) 雨污水管网及排放口:本项目不增设雨水、污水管网及排口,依托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雨污水管网及雨水排放口。
- (2)供电:本项目利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电、配电系统, 不改变现有供配电系统。

(3)给水:本项目利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来水给水系统。
(4)排水:本项目利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收集管网,员工日常生活污水接管市政污水管网进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雨水排入厂区雨水管网。
3、本项目与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责任认定说明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对于厂中厂内的企业,其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应当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进行责任划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项目建成后环保责任主体为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

(1) 区域达标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项目所在区域达标情况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报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的数据或结论。

本次评价选取 2023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2023 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常州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下表。

污染 标准值 达标率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μg/m³) 达标情况 $(\mu g/m^3)$ (%) 物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00 达标 SO_2 日平均质量浓度 4~17 150 100 年平均质量浓度 30 40 100 达标 NO_2 日平均质量浓度 6~106 80 98.1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 $1.1 \text{ (mg/m}^3)$ CO $4.0 \text{ (mg/m}^3)$ 100 达标 (第95百分位)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100 57 达标 PM_{10} 日平均质量浓度 12~188 150 98.8 年平均质量浓度 34 35 100 达标 PM_{2.5} 日平均质量浓度 6~151 75 93.6 超标 日最大 8h 滑动平均 174(第90百分位) O_3 160 85.5 超标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2023 年常州市环境空气中 SO_2 年均值与日均值、 NO_2 年均值与日均值、 PM_{10} 年均值与日均值、 $PM_{2.5}$ 年均值和 CO 日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 O_3 、 $PM_{2.5}$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

(2) 区域削减

为实现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根据江苏省《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 实施意见》(苏发〔2022〕3号〕等要求,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将调整能源结构、 发展清洁能源作为全省能源发展的主攻方向,制定实施促进清洁能源发展利用 政策。扩大天然气利用,鼓励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大力开发风能、太阳能、 生物质能、地热能,安全高效发展核电。按照国家规划布局,在安全可靠的前 提下积极稳妥地利用区外来电。省市县政府采取政策扶持措施,加速发展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替代燃煤消费。科学安排发电计划,禁止逆向替代。

目标指标:到 2025 年,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实现生态环境质量创优目标;全省 PM_{2.5}浓度达到 30 微克/立方米左右,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2%以上。

区域削减措施具体如下:

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1、着力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 到 2025 年,全省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比率控制在 0.2%以内。 2、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 到 2025 年,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3、着力打好交通运输污染治理攻坚战: 实施"绿色车轮"计划,城市建成区新增或替换的公交车实现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占比达 90%以上,邮政等公共领域新增或替换的车辆全面采用新能源汽车或清洁能源汽车,环卫领域车辆逐步推进提高新能源汽车或清洁能源汽车占比。 4、推进固定源深度治理: 推动钢铁、焦化、水泥、玻璃、石化等行业企业和工业炉窑、垃圾焚烧重点设施超低排放改造(深度治理)。

采取以上措施,常州市的大气空气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3)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布设 2 个引用点位 G1、G2; G1 引用《江苏中科朗恩斯车辆科技有限公司车辆视觉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中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2024 年 11 月 10 日在江苏中科朗恩斯车辆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所监测的数据,(监测报告编号:【宁学府环境】(2024)检字第 1140 号); G2 引用《常州铂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骨科人工关节生产项目》中 2025 年 2 月 28 日~3 月 2 日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于对G2 点位(常州铂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总悬浮颗粒物连续 3 天的监测数据,报告编号:【宁学府环境】(2025)检字第 0143 号。

表 3-2 项目附近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³								
	与本项目最		1 小时平均浓度监测结果			日均浓度检测结果		
监测点	近厂界距离		浓度范围	标准值	超标 率%	浓度范围	标准值	超标 率%
G1 江苏中科朗 恩斯车辆科技有 限公司所在地	西北 1.3km	非甲烷总烃	0.52-0.81	2.0	0	-	-	-
G2 常州铂科医 疗科技有限公司	东北 1.5km	总悬浮颗粒 物	0.264-0.273	0.5	0	-	-	-

检测数据结果表明: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在引用点位未出现超标现象,满足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引用数据的有效性分析:引用点位于评价范围内,且检测数据均在3年之内;项目所在地区域内污染源未发生重大变化;引用的检测因子与本项目产生的污染因子较为吻合;故本次引用数据较为合理。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所在地属滨湖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系统服务范围内,滨湖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武宜运河。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设置 2 个引用断面。W1、W2引用南京学府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金准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PEM 制氢设备气体扩散层滤材产品生产项目》中对滨湖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m 和滨湖污水处理厂排口下游 1000m 的历史监测数据 (3 天、每天 2 次),检测时间: 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3月2日,引用报告编号:【宁学府环境】(2025)检字第0101号,监测结果统计如下: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	项目	pН	COD	总磷	总氮	氨氮
		最大值	7.3	18	0.06	0.89	0.670
	W1 冷州によりHTH	最小值	7.2	16	0.04	0.76	0.566
	W1 滨湖污水处理 厂排口上游 500m	最大污染指数	0.15	0.9	0.3	0.89	0.670
		超标率(%)	0	0	0	0	0
武宜运		最大超标倍数	1	-	1	-	-
河	W2 滨湖污水处理 厂排口下游 1000m	最大值	7.4	18	0.07	0.95	0.769
		最小值	7.2	16	0.06	0.85	0.685
		最大污染指数	0.2	0.9	0.35	0.95	0.769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_	-	-	-	-

Ⅲ类水质标准值	6~9	≤20	≤0.2	≤1.0	≤1.0

由上表可知,武宜运河地表水监测断面处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

引用数据有效性分析:

- ①本项目引用数据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2 日,属近三年与项目有关的监测资料,故地表水引用时间有效;
 - ②项目所在区域内污染源未发生重大变化,可引用3年内地表水监测数据;
 - ③引用点位在项目相关评价范围内,则地表水引用点位有效。

项目所在地区域水系现状及水质引用断面示意图见附图 6。

3、声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3. 声环境。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夜间噪声,监测时间不少于1天,项目夜间不生产则仅监测昼间噪声。"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 厂界处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因此无需开展声环境现状调查。

4、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4. 生态环境。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本项目位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租用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用地,因此无需开展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6、土壤、地下水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6. 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

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针对原料室、浆料制作室、成品仓库、浆料开发室、危废贮存库等 易发生泄漏的场所地面,企业均进行了防渗处理,且原料室、成品仓库、浆料 制作室、浆料开发室、危废贮存库均位于三楼,故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 径,因此无需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

本项目生产车间外 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目标。

2、地表水环境

表 3-5 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 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	界m		相	对排放口	m	与本项目	
		距离	坐标		高	距离	坐标		的水利联	
<i>/</i> 1 <i>3k</i>	1	此丙	X	Y	差	此丙	X	Y	系	
孟津河	水质	730	-372	-600	+1	880	-365	-810	无	
扁担河	水质	1780	1780 -1780		+1	1780	-1780	0	无	
武宜运河	水质	4700	3800	3100	+1	4850	3900	3000	纳污水体	
~~~~~~~~~~~~~~~~~~~~~~~~~~~~~~~~~~~~~~	水质水源 保护	5000	0	-5000	+1	5050	0	-5050	无	

###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周边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 4、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5、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污物放制 准

### 1、污水排放标准

(1)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排入武宜运河。滨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中 B 级标准,标准详见下表。

表 3-6 污水接管浓度限值 单位: mg/L

		h m	
序号	项目 标准		标准来源
1	pH (无量纲)	6.5~9.5	
2	COD	500	
3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4	NH ₃ -N	45	(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5	TP	8	
6	TN	70	

(2) 滨湖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表 1 中 B 标准,标准详见下表。

表 3-7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ス・13/1次A、7-13/17、ANTE 中区: mg/E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pH(无量纲)	6~9						
		COD	4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1 B 标准	SS	10						
(DB32/4440-2022)	X I D 你怕	NH ₃ -N	3 (5)						
		TP	0.3						
		TN	10 (12)						

### 每年11月1日至次年3月31日执行括号内排放限值。

###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排放限值,详见下表。

表 3-8 厂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有组织标	准限值	无组织标准限值	表号			
	指标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³	及级 别	<b>执行标准</b>	
	非甲烷总烃	60	3	4	表 1、	《大气污染物综合	
	颗粒物	/	/	0.5	表 3	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3-9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 项目	特别排放限 值 mg/m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 监控位置	执行标准							
No and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							
NMHC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置监控点	(DB32/4041-2021) 表 2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东、南、西、北厂界处昼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标准详见下表。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Leq[dB(A)]

执行标准	昼间	执行区域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65	东、南、西、北厂界			
—————————————————————————————————————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 4、固体废弃物

- (1) 一般固体废物仓库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 (2)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

###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 [2014]197号)等文件规定,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水环境质量未达到要求的市县,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接管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TP、TN;考核因子: SS。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 VOCs (非甲烷总烃)。

### 2、总量控制指标

表 3-1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处理量	排放量	申请量	排入外环 境量
		废水量	160	0	160	160	160
		COD	0.08	0	0.08	0.08	0.0064
生活		SS	0.064	0	0.064	0.064	0.0016
污水		NH ₃ -N	0.0072	0	0.0072	0.0072	0.0005
		TP	0.0013	0	0.0013	0.0013	0.00005
		TN	0.0112	0	0.0112	0.0112	0.0016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45	0.36	0.09	0.09	0.09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5		/	0.05	/	0.05
		颗粒物	0.00863	0.00822	0.00041	/	0.00041
	一般工	废包装材料	3.3	3.3	0	/	0
	业固废	除尘灰	0.00822	0.00822	0	/	0
		废包装桶	0.211	0.211	0	/	0
固体	左収	废擦拭布	0.0234	0.0234	0	/	0
废物	危险 废物	废滤渣	0.06	0.06	0	/	0
	1及101	废活性炭	2.76	2.76	0	/	0
		检测废品	0.2	0.2	0	/	0
	1	<b>上活垃圾</b>	1	1	0	/	0

### 3、总量平衡方案

### (1) 水污染物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后,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武宜运河。污水接管考核量:水量 160t/a,水污染物控制总量: COD 0.08/a、NH₃-N 0.0072t/a、TP 0.0013t/a、TN 0.0112t/a,水污染物考核总量: SS 0.064t/a。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在滨湖污水处理厂内平衡,无需单独申请。

### (2) 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申请量为: VOCs 0.09t/a, 大气污染物在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区域内进行平衡。

### (3)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进行合理处置,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期境护施工环保措施

本项目租用出租方厂内已建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时间较短,不涉及新建建筑,无土建过程,施工期主要为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无大重型设备的安装,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不进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废水

### (一) 废水产生情况

###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定员 8 人,项目厂内不设食堂、宿舍和浴室等生活设施,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员工洗手水、冲厕水等,根据《常州市农业、林牧渔业、工业、生活和服务业用水定额》,按人均生活用水定额 100L/(人•天)计,年工作时间以 250 天计,年生活用水总量为 200t,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0/a。

### (2) 生产工艺用水

1、循环冷却水

循环冷却水用水量:

根据制冷设计规范,本项目冷却塔循环水量可以按下式计算:

$$W = \frac{Q}{C(t_{w1} - t_{w2})} kg / s$$

式中 Q--冷却塔排走热量,kJ;吸热式制冷取冷却塔功率的1.3倍;

c--水的比热容, kg/(kg·℃), 常温时 c=4.1868kJ/ (kg·℃);

 $t_{w_1}$ - $t_{w_2}$ --冷却塔的进出水温差, $\mathbb{C}$ ; 一般取  $4\sim 5\mathbb{C}$ ,本次取  $5\mathbb{C}$ 。

- (1)本项目对辊机自带一套循环冷却水系统,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排放。经计算,本项目对辊机冷却循环水量为 0.15kg/s,即 1080t/a (按年工作时间 2000h 计)。循环水的损失主要为蒸发损失和飞溅损失,占循环水量的 2.4%,则本项目冷却水循环系统损失水量即补充水量约为 25.92t/a。
- (2)本项目模温机需使用冷却水间接降温。冷却水在冷水机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单台冷水机容量为500L,冷却水小时循环量约为水池容积的1/5,

## 运期境响保措

即 0.1m³/h,循环水的损失量主要为蒸发损失,占循环水量的 1.8%,则单台冷水机损失水量及补充水量为 3.6t/a。厂内拟建设两台冷水机,故冷水机损失水量及补充水量为 6.2t/a。

### 2、物料配置用水

本项目分散、研磨时需按比例(物料:水=1:0.25)加入自来水进行湿式研磨。本项目需进行分散、研磨的物料共58t,根据配比核算,物料配置所需水量约14.5t/a。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X:1											
类别	废水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	<b></b>	排放方式与去向 排放方式与去向						
	t/a	17条彻石协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HW/JA-JAB						
		pН	6.5-9.5	-							
	160	COD	500	0.08	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入						
生活污水		SS	400	0.064							
工程打力小		NH ₃ -N	45	0.0072	武宜运河						
		TP	8	0.0013	以且这刊						
		TN	70	0.0112							

表 4-1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二) 废水治理措施及达标排放情况

本项目租赁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内污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武宜运河。

### (1) 废水处理情况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见下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规律	污染治 理设施 编号	染治理设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施 污染治 理设施 工艺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设施是 否符合 要求	排放口类型
生活污水	pH COD SS NH3-N TP TN	 	TW00	化粪池	过滤沉淀	DW001	是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 理设施排放口

表 4-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 表 4-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 序 排放口 污染物种类 议 묵 编号 名称 浓度限值(mg/L) pH (无量纲) $6.5 \sim 9.5$ 1 COD 500 2 DW00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3 SS 400 (接管 (GB/T31962-2015) 45 4 NH₃-N 标准) 表1中B级标准 5 TP 8 6 TN 70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4	排放口地理坐 标		废水			间歇	收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排放 口编 号 	°E	°N	排放 量 (t/a)	排放 去向	排放 規律	排放时段	名称	污染物种 类	国家或地方 污染物排放 标准限值 (mg/L)	
		31.43		滨湖 污水 处理 厂	间断排		滨湖	pH (无量纲)	6~9	
			160					COD	40	
DW0 01	119.5				放, 流量	/	污水	SS	10	
01					/// // // // // // // // // // // // //		处理 厂	NH ₃ -N	3 (5)	
					定			TP	0.3	
								TN	10 (12)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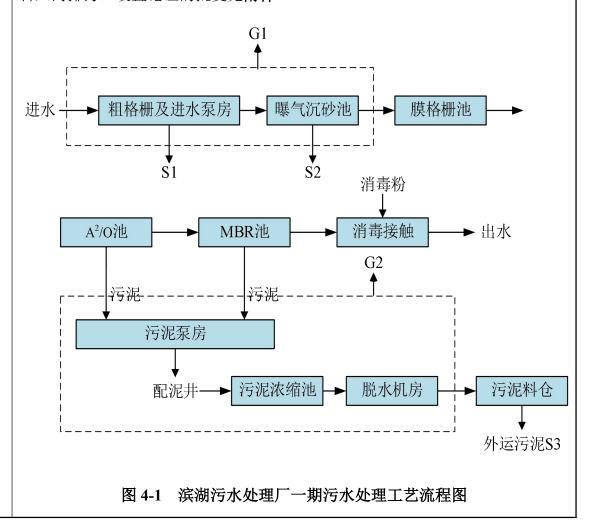
### 一、滨湖污水处理厂简介

滨湖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系统服务范围收集系统服务范围北至振东路,南至沿江高速,西至金坛界,东至长江路(淹城路),包括滨湖新城北片区、滨湖新城南片区、嘉泽以及牛塘4个片区。总服务面积约为175km²,服务人口约为52万。滨湖新城:位于西太湖北部,东至新武宜运河,南衔西太湖,西毗嘉泽,北至振中路。嘉泽:位于武进区西南部,东临滆湖,北接邹区镇,南靠湟里镇,西与金坛市为邻。牛塘:属于武进中心城区范围内,位于城西片区,北至京杭运河,南至武南河,西至新武宜运河,东至长江路(淹城路)。

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 5 万 m³/d。污水处理主体工艺: A²/O+ 膜生物反应器(MBR)工艺; 二期工程建设规模为 5 万 m³/d。污水处理主体工

艺:多级 AO 生化池+高效沉淀池+深床滤池工艺。尾水排放口设置在武宜运河;污泥处理采用重力浓缩+带式脱水机,脱水后污泥外运至武南污水处理厂或城区污水处理厂污泥集中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

《武进区环保局关于江苏大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武环开复〔2015〕24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武环审〔2022〕392号)和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扩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的批复见**附件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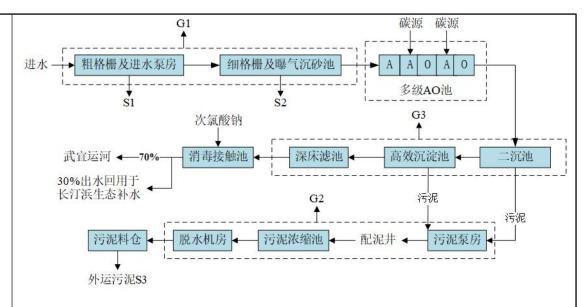


图 4-2 滨湖污水处理厂二期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二、污水接管的可行性分析

①达标(水质)可行性分析:本项目建成后接管废水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 pH、COD、SS、NH3-N、TP、TN 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排放浓度低、水量小、水质简单,不会对滨湖污水处理厂运行产生冲击负荷,不影响滨湖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经济上比较合理,有利于污染物的集中控制,因此项目废水排入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从水质上分析安全可行。

②接管水量可行性分析:根据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验收结果,污水处理厂日均处理量约 4.9 万 t/d,由于二期工程还未建设完成,目前滨湖污水处理厂剩余 1000t/d。本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160t/a(0.64m³/d),占余量0.064%,故本项目污水接入滨湖污水处理厂从接管能力分析是可行的。

③管网配套可行性分析:目前建设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且出租方(常州瞻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见附件 5)。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接管进滨湖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是可行的。建设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制,依托现有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该排放口已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进行规范化设置。

根据以上分析,厂内废水无论从污水管网铺设情况、接管水质还是接管容量等方面分析,接管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可行。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del></del> 类	废水量	污染物	污染物接	管量	排放方式	最终进入	环境量	排放方式 与去向	
别	及小里 t/a	名称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与去向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pН	6.5-9.5	-		6-9	-		
生		COD	500	0.08		40	0.0064	武宜运河	
活	160	SS	400	0.064	滨湖污水	10	0.0016		
污	160	NH ₃ -N	45	0.0072	处理厂	3	0.0005		
水		TP	8	0.0013		0.3	0.00005		
		TN	70	0.0112		10	0.0016		

综合考虑污水管网铺设情况、污水处理厂接纳能力及水质浓度达标情况等 因素,本项目建成后可实现污水接管进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三)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 B 等级,接管滨湖污水处理厂。对滨湖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滨湖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不会对当地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四)废水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中"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其他",属于**登记管理**排污单位;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相关规定,本项目水污染物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6 水污染源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 物名 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 按、运行等 维 理要求	监测 是否	监测	手工监 测采样 方法及 个数	手工 监测 频次	手工测定 方法	执行排放 标准
-------	---------------	------	------------------	----------	----	-------------------------	----------------	------------	------------

DW 001	pH COD SS NH ₃ -N TP	手工	/	/	1	瞬时采 样/至少 3 个瞬 时样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	《污水排 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 际准》 (GB/T31 962-2015)
--------	---------------------------------	----	---	---	---	---------------------------	--	---------------	-----------------------------------------------------

### 2、废气

### (1) 废气源强核算分析

### ①搅拌废气(G1-1、G1-2):

本项目搅拌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企业提供的松油醇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挥发性组分以100%计,松油醇的使用量为0.5t/a,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5t/a。

搅拌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进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废气收集率以 90%计,处理率按 80%计。

经核算,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 0.09t/a,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t/a。 ②粉尘(G2-1、G2-2)

研磨粉尘(G2-1): 本项目压片工序后需进行研磨、粉碎,根据《工业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电子电器行业系数手册中"机械加工工段"中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3.675×10⁻² 克/千克-原料,本项目压片工序后需进行研磨粉碎物料量约为 21.25t,则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0.00078t/a。

### 投料粉尘 (G2-2):

本项目玻璃粉、银粉投料时会产生少量逸散粉尘。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13-2 水泥生产逸散尘排放因子"1.石膏、铁矿石、粘土、石灰石、砂、煤等原料的卸料"中的系数, 0.015-0.2kg/t (其他卸料), 本项目以 0.2kg/t

计,本项目需投料的物料量约 39.25 吨,则投料工序投料粉尘产生量为 0.00785t/a。

综上,本项目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863t/a。

本项目产生的颗粒物经设备自带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处理效率均以95%计。

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41t/a。

### ③擦拭废气(G3)

本项目使用擦拭布蘸取无水乙醇(浓度 75%) 对三辊机进行擦拭清洁,无水乙醇擦拭涉及有机废气产生(以非甲烷总烃计);类比《汇川新能源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年产 280 万套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项目》(该项目使用乙醇进行擦拭,工艺与本项类似,具有可类比性),无水乙醇挥发量按总用量的 10%计,其余部分粘附在擦拭布上,收集后纳入危险废物管理。本项目无水乙醇使用量约 0.005t/a,浓度为 75%,则该工段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0375t/a (0.375kg/a)。

经核算,本工段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 0.375kg/a,排放量极少,且擦拭具有间歇性、分散性,难以收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擦拭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2) 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搅拌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进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投料粉尘、研磨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废气处理流程工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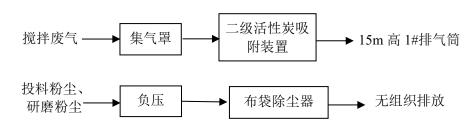


图 4-3 本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流程图

### (3) 技术可行性分析

### ①有机废气处理排风量说明

### 废气收集装置可行性分析

项目废气收集相关设计参数如下:

按照《环境工程设计手册》中的有关公式,并结合本项目的生产规模和操作环境,对于搅拌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拟在搅拌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根据《废气处理工程技术手册》第十七章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

表 4-7 本项目有机废气配套集气罩技术参数表

	对应设备名称	尺寸 (m)	單口周长 (m)	数量(个)	合计周长 (m)
1#排气筒	双行星真空搅 拌机	0.5*0.6	2.2	2	4.4
	双行星动力混 合机	0.4*0.5	1.6	1	1.6
	混料机	0.6*0.7	2.6	1	2.6
	<b>é</b>	4	8.6		

### Q=1.4pHVx

式中:

Q—排气量, m³/s;

p—罩口周长 m; 本项目为 8.6m;

H—污染源至罩口距离 m (取 0.3m);

Vx—操作口空气吸入速度 m/s, (取 0.3m/s);

 $\square$  O=3600×1.4×8.6×0.3×0.3=3900.96 m³/h

综合考虑富余设计量,该废气装置风量按 4000m3/h 设计,满足生产需要。

### ②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说明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4.5.2.1 废气产排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治理设施"推荐方法: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工艺包括除尘设施(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脱硫设施(干法、半干法、湿法、其他)、脱硝设施(低氮燃烧、SCR、SNCR、其他)、有机废气收集治理设施(焚烧、吸附、催化分解、其他)、恶臭治理设施(水洗、吸收、氧化、活性炭吸附、过滤、其他)、其他

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活性炭吸附、生物滤塔、洗涤、吸收、燃烧、氧化、过滤、 其他)等。

本项目投料粉尘、研磨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搅拌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为可行技术。

布袋除尘器原理:布袋除尘器是一种干式除尘装置,它适用于捕集细小、 干燥非纤维性粉尘。滤袋采用纺织的滤布或非纺织的毡制成,利用纤维织物的 过滤作用对含尘气体进行过滤,当含尘气体进入布袋除尘器,颗粒大、比重大 的粉尘,由于重力的作用沉降下来,落入灰斗,含有较细小粉尘的气体在通过 滤料时, 粉尘被阳留, 使气体得到净化。一般新滤料的除尘效率是不够高的。 滤料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于筛滤、碰撞、滞留、扩散、静电等效应,滤袋表面 积聚了一层粉尘,这层粉尘称为初层,在此以后的运动过程中,初层成了滤料 的主要过滤层,依靠初层的作用,网孔较大的滤料也能获得较高的过滤效率。 随着粉尘在滤料表面的积聚,除尘器的效率和阻力都相应的增加,当滤料两侧 的压力差很大时,会把有些已附着在滤料上的细小尘粒挤压过去,使除尘器效 率下降。另外,除尘器的阻力过高会使除尘系统的风量显著下降。因此,除尘 器的阻力达到一定数值后,要及时清灰。清灰时不能破坏初层,以免效率下降。 布袋除尘器结构主要由上部箱体、中部箱体、下部箱体(灰斗)、清灰系统和排 灰机构等部分组成。布袋除尘器性能的好坏,除了正确选择滤袋材料外,清灰 系统对布袋除尘器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为此,清灰方法是区分布袋除尘器的特 性之一,也是布袋除尘器运行中重要的一环。布袋除尘能满足项目粉尘收集处 理要求。

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高,同时还具有性能稳定、可靠,占地面积小,对粉尘粒径的适应性强,干式除尘便于粉尘的回收利用等显著优点。本项目布袋除尘器的总过滤面积约为 100m²、尘埃浓度<15g/m³、风速 2-4m/min、采用工业 208涤纶绒布滤料、脉冲喷吹清灰方式、脉冲宽度 0.1-0.2s,定期更换滤料,并确保设备的完好。

活性炭吸附原理:活性炭吸附是一种常用的吸附方法,活性炭是一种多孔

性的含炭物质,它具有高度发达的孔隙构造,活性炭的多孔结构为其提供了大量的表面积,能与气体(杂质)充分接触,从而赋予了活性炭所特有的吸附性能,使其非常容易达到吸收收集杂质的目的。在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活性炭常被用来吸附烷烃、烯烃、芳香烃等挥发性有机物,从而达到净化废气的目的。

根据项目设计生产能力,按照产能平稳生产,建议活性炭更换频次、更换量如下:

表 4-8 废气处理装置技术参数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活性炭吸附箱	活性炭吸附箱		
1	处理风量(m³/h)	40	00		
2	设备尺寸(长×宽×高 mm)	2000*1000*1300	2000*1000*1300		
3	设备材质	碳钢	碳钢		
4	活性炭碘吸附值(mg/g)	≥800	≥800		

### 注: 本项目废气处理装置箱体内活性炭每 41 天更换一次(填充量约 400kg)

### ③处置效率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在投料粉尘、研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袋式除尘器粉尘捕集效率≥99.8%,本项目处理效率保守取 95%合理。

活性炭吸附法适用于大风量、低浓度(500mg/m³以下)、温度不高的有机废气治理,其能耗低,工艺成熟,效果可靠,是治理有机废气较为理想的方案。根据《大气中 VOCs 的污染现状及治理技术研究进展》(环境科学与管理,2012年第37卷第6期,曲茉莉)中数据,活性炭吸附对有机废气等的去除效率可达90%以上,本次环评取80%。

### ④经济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一次性新增投入约35万元,年运行费用主要包括电费、设备折旧维修费等预计需2万元。本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年收益可达3500万元,因此,废气处理设施建设、运营成本处于企业可承受范围内,从经济上分析是可行的。

### ⑤无组织废气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项目满足

VOC_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工艺过程 VOC_s 无组织排放控制等方面要求,具体如下: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乙醇、松油醇储存于原料室,原料室 为封闭区域,除人员、物料进出时,车间门保持关闭状态。

VOCs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控制要求:转移过程保持密闭;

工艺过程 VOC_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搅拌工序设置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擦拭工序在密闭生产车间内进行操作。

企业应建立台账,VOCs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本项目废气收集处理系统与对应生产工艺同步运行;废气收集处理系统的输送管道密闭,废气收集系统在负压下运行;企业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3年;

其他要求: 含 VOCs 废料 (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擦拭布等)储存于密闭危废贮存库,除人员、废料进出,以及依法设立的通风口外,门窗随时保持关闭状态。

综上所述,本项目针对废气的治理措施技术稳定可靠可行。

### ⑥排气筒设置合理性

本项目 1#排气筒高度设置为 15m, 直径 0.35m, 标况排风量为 4000m³/h, 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 风速为 11.55m/s, 排气筒风速符合《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中流速宜取 10m/s-15m/s 左右的要求。

根据本项目生产工艺特性、现场风量及投入成本等因素综合考虑,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是有效的。

### (4) 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生产过程中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①有组织排放情况

### 表 4-9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表

			产生状况						마/ 44 41부					
污染源	风量 (m³/h )	污染 物 名称	产生		次/ (次) (1) (1) (1) (1) (1) (1) (1) (1) (1) (1			去除		排放状况				
			核算 方法	浓度 (mg/ m³)	速率 (kg/h)	产生 量 (t/a)	治理 措施	率 %	核算 方法	浓度 (mg/ m³)	速率 (kg/h)	排放 量 (t/a)	排气筒	排放 方式
1#排	4000	非甲 烷总 烃	排污 系数 法	56.25	0.225	0.45	二活炭附置	80	物料 衡算 法	11.25	0.045	0.09	15 米 高 1# 排气 筒	间断 2000h

### ②无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0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表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尺寸 m	面源高度 m	
无组	生产	非甲烷总烃	0.05	0	0.05	100*40	8	
织	车间	颗粒物	0.00863	0.00822	0.00041	100*48		

### (5) 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废气收集装置和处理装置如出现故障,废气处理率下降,导致出现 非正常排放情况,未经处理的工艺废气将直接排入大气环境,对周边大气环境 将产生较大影响。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最不利情况,即废气去除效率为 0,事故持续时间在 1 小时之内,非正常工况下,大气污染物排放口的污染物排放速率按产生速率计算,详见下表:

表4-11 非正常工况时废气排放情况表

		• •			4	, , , , , , , , , , , , , , , , , , ,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 放原因	污染 物	非正常排 放浓度 mg/m³	非正常排放 速率 kg/h	单次排 放时间 /h	年发 生频 次	应对措施
1#排气 筒	废气处置 装置故障	非甲 烷总 烃	55.75	0.223	≤1		加强维护、选用可靠设备、废气日常监测与记录,加强管理

根据上表,在非正常工况下,1#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中的排放限值要求,但排放浓度远高于正常工况下的排放情况。

**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为确保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建设方在日常运行过程中,建议采取如下措施:①由公司委派专人负责每日巡检各废气处理

装置,可配备便携式检测仪和压差计,每日检测废气排放浓度和处理装置进排气压力差,做好巡检记录并与之前的记录对照,若发现数据异常应立即停产并通报环保设备厂商对设备进行故障排查;②定期更换活性炭、及时清理除尘器;③建立废气处理装置运行管理台账,由专人负责记录。

### (6) 废气排放环境影响分析

①污染源参数

表4-12 本项目点源排放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始点 经纬度		面源海拔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 夹角/o	面源初 始排放	年排放 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 放速率 kg/h
		۰E	°N	高度 /m	/ <b>m</b>	/m	入元/0	高度/m	1,41,30/11	10	非甲烷总 烃
1	生产 车间	119.84	31.73	8	100	40	-15	8	2000	正常	0.045

表4-13 本项目面源排放参数表

— 编 号	名称	面源起 经纬	唐	面源海		面源 宽度 /m	与正 北夹	面源初 始排放	年排放 小时数	排风	污染物排放速 率 kg/h	
		۰E	°N	拔高度 /m			角/0	高度 /m	クい的 致 /h	工况	非甲烷 总烃	颗粒物
1	生产车间	119.84	31.73	8	100	40	-15	8	2000	正常	0.025	0.0002

②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表 4-14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备注
NMHC	1 小时平均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详解》 中非甲烷总烃选用 的环境质量浓度	/
颗粒物(TSP)	1 小时平均	0.9	《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 (GB3095-2012)二 级标准	颗粒物(PM ₁₀ )、颗粒物(TSP)小时平均浓度根据 24 小时平均浓度乘以 3 折

### ③估算模式及参数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有关规定,选用导则推荐的 AERSCREEN 估算模型,预测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确定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估算模型参数表见下表:

	表 4-15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	城市/农村	城市
项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40万
	最高环境温度/℃	40°C
	最低环境温度/℃	-8°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	考虑地形	□是 ■否
形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发	岸线距离/km	-
<b>以</b> 無	岸线方向/°	-

④主要污染源最大环境影响

### 表 4-16 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估算表

	1#排4	三筒			
名称	非甲烷总烃				
	С	P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5.82E-03	0.29			
最大落地浓度距源距离 m	16				
评价标准 mg/m³	2.0				

注: 上表中 C 表示落地浓度,单位为 mg/m³, P 表示占标率,单位为%。

### 表 4-17 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估算表

	生产车间						
名称	非甲烷	<b></b>	颗粒物				
	С	P	С	P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7.86E-03	0.39	8.40E-05	0.01			
最大落地浓度距源距离 m	51						
评价标准 mg/m³	2	.0	0.9				

注: 上表中 C 表示落地浓度,单位为 mg/m³, P 表示占标率,单位为%。

### 表 4-18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判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 _{max} ≥10%		
二级	$1\% \le P_{\text{max}} < 10\%$		
三级	P _{max} < 1%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0.39%,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评价工作等级分级判据,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 Pmax<1%,可确定本项目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预测,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7.86E-03mg/m³,低于厂区内 VOC_s(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要求,因此,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常州市目前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常州市印发、实施了多项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强化废气排放管控的方案和举措,在积极 采取管控措施后,常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持续改善。

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针对各产污环节,均采取了合适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经处理后的污染物排放强度较低。根据估算模型估算结果,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均远小于相应因子的环境质量标准。在保证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本项目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较小。

### ⑤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表4-19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核算排放速率/	核算年排放量/			
71, 2				$(mg/m^3)$	(kg/h)	(t/a)			
1	一般 排放 口	1#排 气筒	非甲烷总 烃	11.25	0.045	0.09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9			

### 表4-2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管表

—————————————————————————————————————									
序	排放 产污口编 环节	产泛		主要污染防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		
号		污染物	治措施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1	1#排 气筒	搅拌	非甲烷 总烃	二级活性炭 吸附装置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4	0.05		
2	生产 车间	投料、 研磨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DB32/4041-20 21)表2、表3	0.5	0.00041		
无组织排放总计									
工机和批选当儿				非甲烷总烃			0.05		
无组织排放总计			11	颗粒物			0.00041		

	表 4-21 本项目大气污染	验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
1	非甲烷总烃	0.14
2	颗粒物	0.00041

### (6)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7)卫生防护距离的确定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 39499-2020),各类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按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 \bullet L^c + 0.25r^2)^{0.50} \bullet L^D$$

式中: Cm-标准浓度限值;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 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m^2)$  计算, $r=(S/\pi)^{1/2}$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O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4-22 卫生防护距离初值计算系数

					卫生防	护距离」	L <b>(m)</b>				
计算	5 年平均		L≤1000		10	00 <l≤2< th=""><th>000</th><th></th><th colspan="3">L&gt;2000</th></l≤2<>	000		L>2000		
系数	风速(m/s)			エ	业大气	污染源构	成类别				
		I	II	III	I	II	Ш	I	II	III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A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В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u> </u>	>2		0.84			0.84		0.76			

	表4-23 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面源名称	污染 物 名称	平均 风速 (m/s )	A	В	C	D	C _m ( mg/ Nm³)	R (m)	Qc (kg/h)	L (m)	卫生 防护 距离		
生产车间	非甲 烷总 烃	2.6	350	0.021	1.85	0.84	2.0	39.10	0.025	0.168	50 米		
平间	颗粒 物	2.6	350	0.021	1.85	0.84	0.9	39.10	0.0002	0.001	50 米		

根据《大气有害物质无组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推导技术导则》(GB/T39499-2020): "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Qc/Cm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高一级;卫生防护距离在100米以内时,级差为50米;超过100米,但小于或等于1000米时,级差为100米"。

按照上述规定要求,以生产车间外 100m 形成的包络线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

# (7) 废气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 1031-201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中"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中"其他",属于登记管理排污单位,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监测计划见下。

表 4-24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处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 3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厂区内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值)	1 次/年	(DB32/4041-2021)表2

## 3、噪声

### (1) 噪声源强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为烘箱、球磨机、研磨机、气体粉碎机、风机、对辊机、混合搅拌机,项目噪声源距离 1 米处声压级一般在 80~90dB(A)之间。项目采取的主要治理措施有:

- ①按照《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对生产车间内主要噪声源合理布局:
- a.高噪声与低噪声设备分开布置;
- b.在主要噪声源设备及车间周围布置对噪声较不敏感的、有利于隔声的构筑物;
- c.在满足工艺流程要求的前提下, 高噪声设备相对 集中, 并尽量布置在厂房的一隅;
  - d.设备布置时,考虑与其配用的噪声控制专用设备的安装和维修所需空间。
- ②选用噪声较低、振动较小的设备,在对主要噪声源设备选择时,应收集和比较同类型设备的噪声指标,对于噪声较大的设备,应从设备选型开始要求供货商提供符合要求的低噪声设备。
  - ③主要噪声源布置、安装时,应尽量远离厂房边界。
- ④提高员工环保意识,规范员工操作,确保各类噪声防治措施有效运行, 各设备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产生及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25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室外声源)

字	序 声源名 型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任选	一种)	声源控	运行时
号	称	- 号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 离)/(dB(A)/m)	声功率 级 /dB(A)	制措施	段
1	风机	/	23.6	-14	1.2	/	88	合理布 局、减振	/

#### 表 4-26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产生及排放情况表(室内声源)

建筑		声源 源强	声源	空间机	对位	置/m			运	建筑物	建筑物外	ト 県 声
物名称	声源名 称	声功 率级 /dB(A )	控施	X	Y	Z	距室内边 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 级/dB(A)	行时段	插入损失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 距离

操名検験		NEL 4 101	I		1												
日本語		混合搅拌机						东	49.0	东	78.0		东	21.0	东	57.0	
大田		组,3 台			22.6	14	1.2	南	48.5	南	78.0	,	南	21.0	南	57.0	1
大田					23.0	-14	1.2	西	81.5	西	78.0	/	西	21.0	西	57.0	1
対線机   88								北	7.2	北	78.3		北	21.0	北	57.3	
対報机   88								东	62.9	东	71.2		东	21.0	东	50.2	
大きな		<del>2</del> 1-4-11 +11			10.4	10.2	1.0	南	49.4	南	71.2	,	南	21.0	南	50.2	
年記   本語   本語   本語   本語   本語   本語   本語   本		刈 辊机	88		10.4	-18.3	1.2	西	67.6	西	71.2	/	西	21.0	西	50.2	1
生产 车间       機額       88       1       -19.8       1.2       商 51.5 南 71.2 西 58.2 西 71.2 元 71.8       方 21.0 南 50.2 西 50.2 元 20.0 五 20.0 西 42.2 元 20.0 五 42.2 元 20.0 五 42.3 元 20.0 五 42.2 五 42.0 五								北	6.9	北	71.5		北	21.0	北	50.5	
生产 车间     供籍     88     1     -19.8     1.2     西 58.2     西 71.2     一 位 21.0     西 50.2     1       生产 车间     供籍     80     合理 布局 隔声,減振     -27.9     -61.5     1.2     西 58.2     西 71.2     地 21.0     地 50.2     1       研磨机 组, 6 台 (按点 声源组 预测)     90 (等 (按点 ) 效后: 声源组 到, 9 台 (按点 声源组 到)     -52.4     1.2     东 75.6     东 81.0     东 118.0     南 81.1     东 75.6     东 81.0     南 21.0     东 60.0     市 21.0     市 60.1     西 21.0     市 60.1     西 21.0     市 60.1     西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0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0     市 21.0     市 60.0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3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3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60.1     市 21.0     市 21.0     市 60.7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东</td> <td>72.2</td> <td>东</td> <td>71.2</td> <td></td> <td>东</td> <td>21.0</td> <td>东</td> <td>50.2</td> <td></td>								东	72.2	东	71.2		东	21.0	东	50.2	
本の		气流粉			,	10.0	1.0	南	51.5	南	71.2	,	南	21.0	南	50.2	
生产 车间     供籍     80     合理 布局、 隔声、 減振     -27.9 -61.5   1.2   病   23.4   南   63.2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碎机	88		1	-19.8	1.2	西	58.2	西	71.2	/	西	21.0	西	50.2	1
生产 车间     供箱     80     合理 布局、 陽声、 減振     -27.9     -61.5     1.2     南     23.4     南     63.2     / 南     21.0     南     42.2       西     17.1     西     63.3     北     34.9     北     63.2     北     21.0     西     42.3       市     21.0     五     21.0     五     42.2       西     21.0     五     42.2       西     18.0     南     81.1     万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								北	5.2	北	71.8		北	21.0	北	50.8	
生产 年间     烘箱     80     布局、隔声、减振     -27.9     -61.5     1.2     南 23.4     南 63.2     / 雨 21.0     南 42.2     西 21.0     西 42.3     北 21.0     北 42.2       研磨机 组,6台 (按点 声源组 列)     90(等 (按点 海鄉)     -52.4     1.2     东 75.6     东 81.0     东 21.0     东 60.0       市 18.0     南 81.1     西 21.0     南 60.1     西 21.0     南 60.0       北 38.8     北 81.0     北 21.0     北 60.0       北 39.9台 (按点 声源组 預測)     92(等 (按点 方源组 101.5)     本 91.2     东 84.7     南 47.1     南 84.7     左 21.0     东 63.7       西 39.4     西 84.7     西 39.4     西 84.7     西 21.0     市 63.7     市 21.0     市 63.7       市 39.4     西 84.7     西 84.7     西 21.0     市 63.7     市 21.0     市 63.7       市 39.4     西 84.7     西 39.4     西 84.7     西 21.0     市 63.7       市 21.0     市 63.7     市 21.0     市 63.7     市 21.0     市 63.7       市 39.4     西 84.7     市 35.8     市 71.2     市 21.0     市 50.2       市 21.0     市 50.2     市 21.0     市 50.2       市 71.2     市 76.4     西 71.2     西 76.4     西 71.2				人畑				东	113.8	东	63.2		东	21.0	东	42.2	
本回   一	生产	.b44 &	00		27.0	(1.5	1.2	南	23.4	南	63.2	,	南	21.0	南	42.2	1
大田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车间	洪相 	80		-27.9	-61.5	1.2	西	17.1	西	63.3	/	西	21.0	西	42.3	1
组,6 台 (按点 声源组 预测)     90 (等 效后: 声源组 列列)     9.5     -52.4     1.2     南     18.0     南     81.1     /     南     21.0     南     60.1     西     21.0     西     60.0     北     21.0     西     60.0     北     21.0     市     60.0     北     21.0     市     60.0     北     21.0     市     63.7     市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北	34.9	北	63.2		北	21.0	北	42.2	
(接点 数后: 声源组 97.8)   9.5		研磨机						东	75.6	东	81.0		东	21.0	东	60.0	
声源组 预测)     97.8)     西 55.5 西 81.0 北 38.8 北 81.0 北 21.0 世 60.0 北 21.0 世 60.0 北 21.0 世 60.0 北 21.0 地 60.0 北 21.0 北 21.0 地 60.0 北 21.0			ı		0.5	52.4	1.2	南	18.0	南	81.1	,	南	21.0	南	60.1	1
球磨机 组,9 台 (按点 声源组 预测)     92 (等 效后: 101.5)     -15.1     -30.9     1.2     东 91.2     东 84.7 南 47.1 南 84.7     东 21.0 东 63.7 南 21.0 南 63.7       地 10.3 北 84.9     北 21.0 北 63.9       冷水机 组, 2 台 (按 点声源 组预     85 (等 效后: 88)     素 54.3 东 71.2 西 76.4 西 71.2     东 21.0 东 63.7 市 21.0 西 63.7       西 70.2 西 76.4 西 71.2     西 21.0 南 50.2 西 76.4 西 71.2       西 76.4 西 71.2     西 21.0 西 50.2       西 21.0 西 50.2       西 21.0 西 50.2       西 76.4 西 71.2		1			9.3	-32.4	1.2	西	55.5	西	81.0	/	西	21.0	西	60.0	1
(41.9 台 (按点 声源组 预测)     92 (等 效后: 101.5)     -15.1     -30.9     1.2     南 47.1     南 84.7       南 21.0     南 63.7     西 21.0     西 63.7     世 21.0     西 63.7     北 21.0     北 63.9       冷水机 组, 2 台(按 点声源 组预     85 (等 效后: 88)     素 54.3     东 71.2     索 21.0     东 50.2     南 21.0     南 50.2     市 21.0     南 50.2     市 21.0     市 21.0     市 50.2     市 21.0     市 50.2     市 21.0		预测)						北	38.8	北	81.0		北	21.0	北	60.0	
(按点 声源组 预测)     数后: 声源组 101.5)     -15.1 -30.9 1.2 西 39.4 西 84.7 西 21.0 西 63.7 北 10.3 北 84.9 北 21.0 北 63.9       冷水机 组, 2 台(按点声源 组预 组预     85 (等 效后: 88)     索 54.3 东 71.2 西 76.4 西 71.2 西 71.2 西 76.4 西 71.2 西 76.4 西 71.2     索 21.0 南 50.2 西 50.2 西 50.2								东	91.2	东	84.7		东	21.0	东	63.7	
声源组 预测)     101.5)     西 39.4 西 84.7 世 21.0 西 63.7 北 10.3 北 84.9       冷水机 组, 2 台 (按 点声源 组预     85 (等 效后: 88)     东 54.3 东 71.2			ı		15 1	20.0	1.2	南	47.1	南	84.7	,	南	21.0	南	63.7	1
冷水机 组, 2 台 (按 点声源 组预     85(等 效后: 88)     家 54.3 东 71.2 南 35.8 南 71.2 西 76.4 西 71.2     东 21.0 东 50.2 南 21.0 南 50.2					-13.1	-30.9	1.2	西	39.4	西	84.7	/	西	21.0	西	63.7	1
组, 2 台 (按 点声源 组预     85 (等 效后: 88)     23.1     -27.9     1.2     南 35.8 南 71.2 西 76.4 西 71.2     南 21.0 南 50.2 西 76.4 西 71.2		预测)						北	10.3	北	84.9		北	21.0	北	63.9	
台(接 点声源 组预     23.1     -27.9     1.2     南 35.8     南 71.2       南 21.0     南 50.2       西 76.4     西 71.2       西 21.0     西 50.2       日 1 2 2 3.1     日 21.0     日 50.2								东	54.3	东	71.2		东	21.0	东	50.2	
点声線   48     西   76.4   西   71.2   西   21.0   西   50.2   日   1   2   2   2   2   2   2   2   2   2					22.1	27.0	1.0	南	35.8	南	71.2	,	南	21.0	南	50.2	
		点声源	l		23.1	-27.9	1.2	西	76.4	西	71.2	/	西	21.0	西	50.2	1
								北	20.2	北	71.2		北	21.0	北	50.2	

注:①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9.822593,31.723989)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②声源源强来自同类型设备类比数据。

# (2) 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附录 A"规定的计算户外声传播衰减的工程法,预测各种类型声源在远处产生的噪声。

项目噪声环境影响预测基础数据见下表。

	表 4-27 项目	噪声环境影响预	<b>河基础数据表</b>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1	年平均风速	m/s	2.6	-
2	主导风向	/	东南风	-
3	年平均气温	°C	16.6	-
4	年平均相对湿度	%	74.2	-
5	大气压强	atm	1	-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总平图等,项目所在地位于平原,声源和预测点间基本为平地,高差较小、且无树林、灌木等的分布,地面主要为水泥硬化地面,高程数据精度为10米。

## (3) 预测结果分析

通过预测模型计算,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下表。

空间相对位置/m 预测方 预测值 标准限值 时段 达标情况 (dB(A))(dB(A))位 X Y 7 东厂界 66 23 1.2 昼间 60.8 65 达标 达标 南厂界 昼间 63.9 16.6 -81.6 1.2 65 西厂界 -27 昼间 达标 -62.7 1.2 64.1 65 北厂界 -36.2 76.4 1.2 昼间 58.4 65 达标

表 4-28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注: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9.829238,31.732694)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经减振、隔音等降噪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4) 噪声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中"89、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属**登记管理**排污单位;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电子工业》(HJ 1253-2022)中相关规定,本项目运营期噪声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表 4-29 噪声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东、南、西、	连续等效A声级	昼间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北厂界	是	鱼的 1 扒子及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 (1) 固体废物源强

- ①检测废品(S1-1、S1-2、S1-3): 本项目检测工序后会产生检测废品,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 0.2t/a。
- ②**废擦拭布 S2:** 本项目三辊机使用后需使用抹布蘸取无水乙醇对夹具进行擦拭,根据物料平衡,产生量约 0.0234t/a。
- ③废滤渣 S3: 电子银浆经过滤机过滤后会有银浆滤渣截留,根据企业生产经验,滤渣的产生量极少,约占产品总量的0.1%,则本项目废滤渣的产生量为0.06t/a。
- **④废包装材料 S4:** 本项目原料使用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各类包装规格及数量见下表。

表 4-30 本项目包装材料重量统计表

编号	原辅材料名称	包装规格	年用量(t)	年产生个数	单个包装 重量(kg)	预测产生量 (t/a)
1	石英砂	50kg/桶	10	200	3	0.6
2	硼砂	10kg/桶	1.25	125	0.8	0.1
3	氧化铋	1kg/桶	1.25	1250	0.05	0.0625
4	氧化锆	1kg/桶	1.25	1250	0.05	0.0625
5	二氧化碲	1kg/桶	7.5	7500	0.05	0.375
6	银粉	20kg/桶	18	900	1.2	1.08
7	乙基纤维素	20kg/桶	17.5	875	1.2	1.05
	合计	/	/	12100	/	3.33

综上: 本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3.33t/a。

⑤**废包装桶 S5**: 本项目原料使用过程会产生废包装桶,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各类包装规格及数量见下表。

表 4-31 本项目包装桶重量统计表

编号	原辅材料名称	包装 规格	年用量(t)	年产生个数	单个包装桶 重量(kg)	预测产生量 (t/a)
1	松油醇	20kg/桶	0.5	25	1.2	0.03

2	硬脂酸	20kg/桶	1.25	63	1.2	0.0756
3	乙基纤维素树 脂	20kg/桶	1.5	75	1.2	0.09
4	硅油	20kg/桶	0.25	13	1.2	0.0156
5	乙醇	1kg/桶	0.005	5	0.05	0.00025
	合计	/	/	181	/	0.211

综上: 本项目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211t/a。

⑥废活性炭 S6: 本项目产生的搅拌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须定期维护,会产生废活性炭。根据前文分析,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去除率为 80%,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45t/a,则经活性炭吸附处理量约为 0.36t/a。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将排污单位活性炭使用更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1)218 号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入开展涉 VOCs 治理重点工作核查的通知》苏环办(2022)218 号,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动态吸附量一般为 10-20%,本项目取值 15%,即 0.15g(有机废气)/g(活性炭),则本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2.76t/a(含吸附废气 0.36t/a)。

根据《涉活性炭吸附排污单位的排污许可管理要求》中的有关公式,并结合本项目的活性炭用量、活性炭削减 VOCs 浓度、风量、运行时间等相关数据,按照以下公式计算得出活性炭更换周期。

 $T=m\times_{S} \div (c\times 10^{-6}\times Q\times t)$ 

式中:

T—更换周期, 天;

m—活性炭的用量;

s—动态吸附量;

c—活性炭削减的 VOCs 浓度:

Q—风量;

t—运行时间。

	表 4-32 本项目活性炭更换周期计算一览表									
产污工序	处理设施	m-活性炭 用量(kg)	s-动态吸 附量(%)	c-活性炭削减 的 VOCs 浓度 (mg/m³)		t-运行时 间(h/d)	T-更换 周期 (天)			
	二级活性炭吸 附装置	400	15	45	4000	8	41.6			

经计算,全年工作250天情况下,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活性炭更换周期为41天,全年更换频次为6次,满足环保管理要求。

**⑦除尘灰 S7:** 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需定期清理,产生除尘灰;根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颗粒物削减量即除尘灰的产生量,为 0.00822t/a。

**⑧生活垃圾 S8:**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定员 8 人,生活垃圾的产生量按 0.5kg/(人·天),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约 1t/a。

编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 量(t/a)				
1	检测废品	检测	固	有机溶剂、Ag 粉等	0.2				
2	废擦拭布	分散、研磨	固	乙醇、无纺布	0.0234				
3	废滤渣	过滤	半固	有机溶剂、Ag粉、松油醇等	0.06				
4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固	塑料	3.3				
5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	乙醇、松油醇、硅油、塑料	0.211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	有机废气、活性炭	2.76				
7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	二氧化碲、氧化锆、氧化铋、Ag、 石英砂、硼砂、乙基纤维素	0.00822				
8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	办公垃圾	1				

表 4-33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2) 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 ①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判断每种固体废物属性,结果见下表。

序号	固体废物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 固废	判定依据	利用途径		
1	检测废品	检测	固	有机溶剂、 Ag 粉等	是	生产过程中产 生的废弃物质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2	废擦拭布	分散、研磨	固	乙醇、无纺 布	是	生产过程中产 生的废弃物质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3	废滤渣	过滤	半固	有机溶剂、 Ag 粉、硬	是	生产过程中产 生的废弃物质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表 4-34 本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表

				脂酸等			
4	废包装材 料	原料包装	固	塑料	是	原料使用过程 中产生的废弃 物质	外售综合利 用
5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	乙醇、松油醇、硅油、 塑料	是	原料使用过程 中产生的废弃 物质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	有机废气、 活性炭	是	废气处理中产 生的废弃物质 质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7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	二氧化碲、 氧化锆、氧 化铋、Ag、 石英砂、硼 砂、乙基纤 维素	是	废气处理中产 生的废弃物质 质	外售综合利 用
8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	生活、办公 垃圾	是	丧失原有使用 价值的物质	环卫清运

### ②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下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及代码 HW49 (900-047-49) 1 检测废品 检测 是 分散、研磨 是 废擦拭布 HW49 (900-041-49) 2 HW49 (900-041-49) 废滤渣 过滤 是 3 否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SW17 (900-003-S17)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是 HW49 (900-041-49) 5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是 HW49 (900-039-49) 6 除尘灰 废气处理 SW17 (900-099-S17) 否 7 否 生活垃圾 办公 SW64 (900-099-S64) 8

表 4-35 本项目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 (3)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1) 固废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拟设置一处 10m²的一般固废堆场和一处 8m²的危废贮存库。

一般固废堆场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废贮存 库需满足《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规范实 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3〕154 号)、《危险废 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设计和建设要求,具体如下:

A、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建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设置贮存场所,并根据需要选择贮存设施类型。

- B、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环境风险等因素,确定贮存设施或场所类型和规模。
- C、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 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 D、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措施减少渗滤液及其衍生废物、渗漏的液态废物(简称渗漏液)、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 E、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液态废物和固态废物应分类收集,按其环境管理要求妥善处理。
- F、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 HJ 1276 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 G、HJ 1259 规定的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应采用电子地磅、电子标签、电子管理台账等技术手段对危险废物贮存过程进行信息化管理,确保数据完整、真实、准确;采用视频监控的应确保监控画面清晰,视频记录保存时间至少为 3 个月。
- H、贮存设施退役时,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法履行环境保护责任,退役前应 妥善处理处置贮存设施内剩余的危险废物,并对贮存设施进行清理,消除污染; 还应依据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场地环境风险防控责任。
- I、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进行预处理,使 之稳定后贮存,否则应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 J、危险废物贮存除应满足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外,还应执行国家安全生产、 职业健康、交通运输、消防等法律法规和标准的相关要求。

项目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36 本项目固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废物名称	产生量 (t/a)	废物 类别	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m²)	贮存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1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3.3	SW17	900-003-S17	成品仓	10	袋装堆放	10t	
2	堆场	除尘灰	0.00822	SW17	900-099-S17	库西南 角		袋装堆放		2 个月
3		检测废品	0.2	HW49	900-047-49			袋装密闭		3 个月
4	7. 1	废擦拭布	0.0234	HW49	900-041-49	成品仓		袋装密闭		
5	危废 贮存库	废滤渣	0.06	HW49	900-041-49	库西南	8	桶装密闭		
6	) <u>%</u> —11 / <del>+</del>	废包装桶	0.211	HW49	900-041-49		空桶加盖			
7		废活性炭	2.76	HW49	900-039-49		袋装密闭			
8	生活垃圾 收集桶	生活垃圾	1	SW64	900-099-S64	厂区内	/	/	/	每天

本项目拟设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成品仓库西南角,面积为 10m²。废包装材料的年产生量为 3.3 吨,除尘灰的年产生量为 0.00822 吨。厂内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期限不超过 2 个月,则暂存期内废包装材料最大贮存量约 0.55 吨,除尘灰的最大贮存量约 0.0014 吨,共计 0.5514 吨。一般固废堆场储存能力以 1t/1m² 计,占其储存能力的 5.5%,满足本项目建成后一般固体废物所需堆放需求。

本项目拟设危废贮存库 1 处,位于成品仓库西南角,面积为 8m²。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年产生量分别为检测废品 0.2 吨、废擦拭布 0.0234 吨、废滤渣 0.06吨、废包装桶 0.211 吨、废活性炭 2.76 吨。厂内危险废物暂存期限不超过 3 个月,则暂存期内废检测废品 0.05 吨、废擦拭布 0.00585 吨、废滤渣 0.015 吨、废包装桶 0.053 吨、废活性炭 0.69 吨,共计 0.814 吨。危废贮存库储存能力以 1t/1m²计,占其储存能力的 10.17%,满足本项目建成后危险废物所需堆放需求。

危废贮存库规范化设置分析见下表:

表 4-3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规范化设置分析表

序号	规范设置要求	本项目设置情况	相符性
	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 贮	
	(GB18597-2023)、《环境保	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	
1	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	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省生态环	符合规
1	(处置)场》	境厅关于做好<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标准	范要求
	(GB15562.2-1995) 和《危	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苏	
	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	环办〔2023〕154号〕设置标志,附着式标志的设置	
	规范》(HJ1276-2022)、《省	高度,应尽量与视线高度一致;柱式的标志和支架应	

标准规范实施后危险废物 约 0.3 m。 置。

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危险|牢固地联接在一起,标志牌最上端距地面约2m;位 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于室外的标志牌中,支架固定在地下的,其支架埋深

环境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危险废物标签**的尺寸根据容器或包装物的容积 L 大 (苏环办(2023) 154号) 小来设置, L≤50, 标签最小尺寸为 100mm×100mm; 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50<L≤450,标签最小尺寸为 150mm×150mm;L> 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设置450,标签最小尺寸为200mm×200mm。危险废物标 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 | 签所选用的材质官具有一定的耐用性和防水性。标签 可采用不干胶印刷品,或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

>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的尺寸根据对应的观察距离 L 来设置,0<L≤2.5,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为 300mm×300mm; 2.5<L≤4,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为 450mm×450mm; L>4, 标志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为 600mm×600mm。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的衬底宜 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并具有耐用性和防水性。废物 贮存种类信息等可采用印刷纸张、不粘胶材质或塑料 卡片等,以便固定在衬底上。

> **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标志**的尺寸根据其 设置位置和对应的观察距离 L 来设置,标志牌设于 露天或室外入口且 L>10,标志牌整体外形最小尺寸 为 900mm×558mm;标志牌设于室内目 4<L<10,标 志牌整体外形最小尺寸为 600mm×372mm; 标志牌设 于室内且 L≤4, 标志牌整体外形最小尺寸为 300mm×186mm。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标 志宜采用坚固耐用的材料(如 1.5 mm~2 mm 冷轧钢 板),并做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一般不宜使用遇水 变形、变质或易燃的材料。柱式标志牌的立柱可采用 38×4 无缝钢管或其他坚固耐用的材料,并经过防腐 处理。

> 危废废物贮存设施拟规范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 消防设施。项目贮存的危险废物均袋装密闭或桶装加 盖,贮存过程基本不产生废气,故无须设置气体导出 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 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 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 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 视频监控, 并与中控室联  $\mathbf{X}$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装卸 区域等关键位置规范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 网。监控系统按《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 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 《安全防范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GA/T1211-2014) 等标准设置, 监控区域 24 小时 须有足够的光源以保证画面清晰辨识,视频监控录像 画面分辨率达到300万像素以上,监控视频保存时间 至少为3个月。

符合规 范要求

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 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 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

本项目危废为固态和半固态。需分区、分类贮存,危 险废物贮存设施规范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散、 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防渗漏装置,并满足最大泄漏液态物质的收集。

符合规 范要求

	收集装置。		
4		本项目不涉及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 物,故无须进行预处理,无须按照易爆、易燃危险品	符合规 范要求
5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 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 安防范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废弃剧毒化学品。	符合规 范要求
6	贮存设施周转的累积贮存 量不得超过年许可经营能 力的六分之一,贮存期限原 则上不得超过一年。	严格规范要求控制贮存量。	符合规范要求
7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 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 混装。	本项目危废单独包装,不涉及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混装的情形。	符合规 范要求
	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 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 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 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	本项目危险废物为废擦拭布、废包装桶、废活性炭, 单独包装,装载废擦拭布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 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	符合规 范要求
	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 A 所示的标签。本标准指《危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标明危险废物主要成分、化学 名称、危险情况、安全措施、废物产生单位、地址、 电话、联系人等;字体为黑体字,底色为醒目的桔黄 色。	
10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 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不相互反应)。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包装材料与危险废物相容且不相 互反应。	符合规 范要求
11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仓库 式)的设计原则。	本项目危废贮存库地面与裙脚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涂刷防腐、防渗涂料),渗透系数≤10-10cm/s;设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符合规 范要求
12	危险废物堆要防风、防雨、 防晒。	危废贮存库单独设立,堆放处做到防风、防雨、防晒。	符合规 范要求

### (2)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A.危险废物必须及时运送至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运输过程必须符合国家及 江苏省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经营活动的单 位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 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B.应当严格驾驶员和押运员等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考核,加强其自身的安全意识,尽量避免出现危险状况,而一旦发生危险时应该能够及时辨识,并采取有效措施,第一时间处理现场;车辆应配备应急泄漏收集、消防、个人防护

用品等物资。

C.加强对车辆及箱体质量的检查监管,使其行业规范化,选择路面状况良好、交通标志齐全、非人口密集的快捷路径,以保证运输安全。危废运输车辆运输路线应避开人口密集区域。经过水体时应减速小心驾驶。

D.严格审查企业的运营资质,加大监管力度和频度,尤其是跨区域运输过程的监控;严格制定相关法规条例,并逐步加以完善与落实,同时加大对违规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 (3) 固废处置方式可行性分析

#### ①废物处置方案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除尘灰,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检测废品(HW49)、废包装桶(HW49)、废滤渣(HW49)、废擦拭布(HW49)、废活性炭(HW49),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 ②废物处置可行性分析

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春江化工园区港区南路 10 号,经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核准,在 2022 年 8 月至 2026 年 12 月有效期内,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HW19)、废酸(HW34)、废碱(HW35)、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仅限 261-151-50、261-183-50、263-013-50、275-009-50、276-006-50)共计 30000吨/年。

本项目产生的检测废品(HW49, 0.2t/a)、废包装桶(HW49, 0.211t/a)、废滤渣(HW49, 0.06t/a)、废擦拭布(HW49, 0.0234t/a)、废活性炭(HW49, 2.76t/a)在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的处置能力和资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光洁威立雅环境服务(常州)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是可行的。

本项目日后投产运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委托有相应处置资质的专业处置单位处置;企业应与有资质的专业处置单位签订《固体废物处置合同》,在签订《固体废物处置合同》前应先了解处置单位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中的有效期和核准经营范围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的许可经营项目与危险废物的相符性。并了解处置单位的处置工艺和生产余量,确保处置工艺及能力相匹配。危险废物在厂内应得到妥善收集、合理暂存,确保危险废物在厂内储存过程中不进入外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 (4) 固废利用处置方案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各类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案见下表。

序			危险特性	危险	废物		利用/处	利用/处置
号	名称	属性	鉴别方法	特性	类别	废物代码	置量 t/a	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	SW17	900-003-S17	3.3	外售综合
2	除尘灰			/	SW17	900-099-S17	0.0095	利用
3	检测废品			T/In	HW49	900-047-49	0.2	
4	废擦拭布		《国家危险废 T/In HW49 900-041-49	900-041-49	0.0234	委托有资		
5	废滤渣	危险废物	(初石水// 2023 年版)	物名录》(2025	900-041-49	0.06	质单位处	
6	废包装桶		1,72	T/In	HW49	900-041-49	0.211	置
7	废活性炭			T	HW49	900-039-49	2.76	
8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SW64	900-099-S64	1	环卫清运

表 4-38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案表

#### 注:上表中危险特性 T--毒性; In--感染性。

#### (5) 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

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相关要求:

A.**落实排污许可制度**。企业要在排污许可管理系统中全面、准确申报工业固体废物产生种类,以及贮存设施和利用处置等相关情况,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实际产生、转移、贮存和利用处置情况对照项目环评发生变动的,要根据变动情况及时采取重新报批环评、纳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等手续,并及时变更排污许可。

- B.规范贮存管理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采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贮存点两类方式进行贮存,符合相应的污染控制标准;不具备建设贮存设施条件、选用贮存点方式的,除符合国家关于贮存点控制要求外,还要执行《江苏省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试行)》(苏环办〔2021〕290号)中关于贮存周期和贮存量的要求,I级、II级、III级危险废物贮存时间分别不得超过30天、60天、90天,最大贮存量不得超过1吨。
- C.强化转移过程管理。全面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度,实行省内全域扫描"二维码"转移。加强与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数据共享,实现运输轨迹可溯可查。危险废物产生单位须依法核实经营单位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直接签订委托合同,并向经营单位提供相关危险废物产生工艺、具体成分,以及是否易燃易爆等信息,违法委托的,应当与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受托方承担连带责任。积极推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电子联单制度。
- **D.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危险废物环境重点监管单位要在出入口、设施内部、 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通过设立公 开栏、标志牌等方式,主动公开危险废物产生和利用处置等有关信息。
- **E.规范一般工业固废管理。**企业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 指南(试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第 82 号公告)要求,建立一般工业固废台 账,污泥、矿渣等同时还需在固废管理信息系统申报,电子台账已有内容,不 再另外制作纸质台账。
  - F.建设方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

主体,企业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 **G.**项目搬迁、关闭时,应按照本报告要求做好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厂内不得遗留固体废物。
- H.加强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环节管理,加强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容器、设施的维护和更新;加强固体废物堆场的巡视;完善危险废物应急预案。

#### (三)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①固体废物贮存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产生后,贮存在危废贮存库内。同时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 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 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危险废物存放在规范化仓库内,仓库需满足防雨、防风、防晒要求,地面 应满足防腐防渗要求,危险废物通过防渗漏的容器分类密封收集,一般不会造 成危险废物泄漏下渗污染地下水、土壤的事件。若危废在贮存过程中发生泄漏 后,可通过立即采取泄漏源切断、防泄漏措施后,影响程度较小,且不会产生 长期不利影响。

②运输过程中散落、泄漏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危险废物如散落进入水体,会造成水体 COD、SS 等因子超标,对水体造成污染。危险废物泄漏,可能造成漏点附近废气超标,并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须强化固废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杜绝固废在厂区内的散失、渗漏。做好固体废物在厂区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妥善处置。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因此,本项目在做好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委托处置相关污染防治工作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作后,各类固废均合理处置,处置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5、地下水、土壤

#### (1)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原料室、浆料开发室、浆料制作室及危废贮存库均位于3楼,且原料室、浆料开发室、浆料制作室及危废贮存库地面均做了防渗处理,不存在污染途径。

#### (2) 土壤污染类型及途径

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不涉及施工期土壤环境影响。重点分析为 运营期对项目地及周边区域土壤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废气产生量较少,重点考 虑危废通过地面漫流的形式渗入周边土壤的土壤污染途径。

正常工况下,乙基纤维素树脂、松油醇、乙醇、硅油均存放在原料室,危险废物存放于危废贮存库,原料室、危废贮存库地面均由水泥硬化,均采取了防渗措施,一般情况下不会发生污染土壤及地下水的情况。事故情况下,消防废水可能发生地面漫流,进而由裂缝渗入地下,对土壤造成污染。

#### (3) 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控措施

### ①源头控制措施

危废贮存库应有防泄漏措施及应急处理设施,防止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限度。对于危废贮存库设地沟、导流槽,确保泄漏物料统一收集至收集井。项目工艺、管道、设备等应密闭连接,防止跑冒滴漏。其他可能有物料区域应做好管线及水池的防渗漏、防腐蚀处理,并应做闭水试验。建立有效的事故废水收集系统,污水和雨水排放口设置雨水截止阀,能够尽快将地面上的废水收集进入废水收集系统,减少废水在地面上的停留时间并防止废水进入雨水系统进而污染地下水。地下水、土壤污染事故的应急措施应在制定的安全管理体制的基础上,与其它应急预案相协调。

#### ②分区防渗措施

为防止物料、废物等跑、冒、滴、漏以及产生渗漏水污染地下水,特要求 采取以下土壤防护措施:

工程分三个防渗区域,分别为重点、一般、简单防渗区,具体如下:

重点防渗区:重点防渗区为原料室、浆料开发室、成品仓库、浆料制作室、危废贮存库。重点防渗区铺砌地坪地基必须采用粘土材料,且厚度不得低于100cm。粘土材料的渗透系数≤10⁻⁷cm/s,在无法满足 100cm 厚粘土基础垫层的情况下,可采用 30cm 厚普通粘土垫层,并加铺 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毫米厚的其它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10⁻¹⁰cm/s。参照《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处置工程建设技术要求》和《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防渗层设置情况如下:基础防渗层为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10⁻⁷cm/s),并进行 0.1m 的混凝土浇筑,最上层为 2.5mm 的环氧树脂防腐防渗层,渗透系数≤10⁻¹⁰cm/s。重点防渗区的防渗性能不低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⁷cm/s 的黏土防渗层。重点区域防渗层剖面图见附图 4-3。

一般防渗区:包括除重点防渗区外的其余部分地面,包括打粉室、空压间、熔制室、烘干室、混料室、称量室、原料仓库、分析测试室、预处理室、烧结炉、包封库、包料仓库、样品室,采用抗渗等级不低于 P1 级的抗渗混凝土(渗透系数约 0.4×10⁻⁷cm/s,厚度不低于 20cm)硬化地面。一般防渗区的防渗性能不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⁷cm/s 的黏土防渗层。

**简单防渗区:** 生活区、办公区、会议室、产品展厅、洽谈室只需进行地面硬化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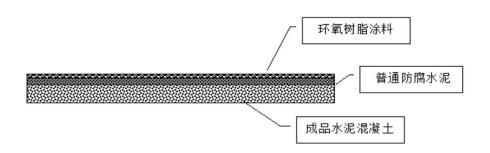


图 4-4 重点区域防渗层剖面图

#### (4)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原料室、浆料开发室、成品仓库、浆料制作室、危废贮存库位于 3 层且地面均由水泥硬化,均采取了防渗措施。正常工况下,车间的跑冒滴漏不 会下渗到地下水中,室外管道和阀门的跑冒滴漏水量较小,且在各项防渗措施 得以落实、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对地下水基本无渗漏,土壤累积影响很小,不会对项目地及周边地下水、土壤产生明显影响。

# 6、环境风险评价和应急措施

#### (1) 环境风险评估

### ①建设项目风险源调查

本次评价根据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生产工艺特点进行分析,本项目危险物质为乙基纤维素树脂、松油醇、乙醇、硬脂酸、硅油以及危险废物。

####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规定,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q_1/Q_1+q_2/Q_2+q_3/Q_3+\dots+q_n/Q_n$$

式中:  $q_1$ ,  $q_2$ , ...... $q_n$ 一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  $Q_2$ , ......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 Q < 10$ ; (2)  $10 \le Q < 100$ ; (3) Q > 100.

表 4-39 厂内风险物质一览表 单位: t

风险物质名称	状态	包装方式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储存位置
乙基纤维素树脂	液	20kg/桶	塑料桶	0.3	原料室
松油醇	液	20kg/桶	塑料桶	0.05	原料室
乙醇	液	1kg/桶	塑料桶	0.002	原料室
硬脂酸	固	20kg/桶	塑料桶	0.3	原料室
硅油	液	20kg/桶	塑料桶	0.1	原料室
检测废品	固	/	袋装密闭	0.05	危废贮存库
废擦拭布	固	/	袋装密闭	0.00585	危废贮存库
废滤渣	半固	/	桶装密闭	0.015	危废贮存库
废包装桶	固	/	加盖密闭	0.053	危废贮存库

废活性炭 📗	固	/	袋装密闭	0.69	危废贮存库
--------	---	---	------	------	-------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危险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见下表。

表 4-40 本项目建成后危险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表

序号	危险	物质名称	最大储存量(t)	临界量(t)	q _n /Q _n	
1	乙基约	千维素树脂	0.3	50	0.006	
2	松油醇		0.05	50	0.001	
3	乙醇 (	浓度 75%)	0.0015 (折纯量)	500	0.000003	
4	硬脂酸		0.3	50	0.006	
5	硅油		0.1	50	0.002	
		检测废品	0.05	50	0.001	
		废擦拭布	0.00585	50	0.000117	
6	危险废物	废滤渣	0.015	50	0.0003	
		废包装桶	0.053	50	0.00106	
		废活性炭	0.69	50	0.0138	
	合计					

注:乙醇临界量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中乙醇临界量;松油醇、乙基纤维素树脂、硬脂酸、硅油、废包装桶、废擦拭布、检测废品、废活性炭临界量参照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

根据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 Q<1,环境风险潜势为I。

#### ③评价等级判定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下表确定评价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IV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

表4-41 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 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三	简单分析 a

a是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 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开展简单分析。

#### (2) 环境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①本项目建成后危险物质主要分布在原料室、危废贮存库,对环境影响途 径包括以上场所发生危险物质泄漏,泄漏的危险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产生的伴 生/次生污染物对环境空气造成污染。

- ②若废气设施故障导致废气未处理直接排放,废气浓度过高对人群健康及 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 ③本项目投料粉尘为银粉;研磨粉尘为石英砂、硼砂、氧化铋、氧化锆二氧化碲的混合粉尘,对照《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版)》,银粉、混合粉尘(主要为石英砂、硼砂、氧化铋、氧化锆二氧化碲)不在该目录内。由此可知本项目产生的粉尘不涉爆。

#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本项目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他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厂区道路实行人货流分开(划分人行区域和车辆行驶区域、不重叠),划出专用车辆行驶路线限速标志等并严格执行。在厂区总平面布置中配套建设应急救援设施、救援通道应急疏散避难所等防护设施。按《安全标志》规定在装置区设置有关的安全标志本项目拟按《建筑防火通电规范》(GB5037-2022)和《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的要求设计易燃液体贮存场所的防火隔堤和防爆堤。贮存场所必须防止烈日暴晒与防爆降温,保持阴凉、干燥、通风良好,贮存场所内严禁烟火,与明火或普通电气设备的间距不应小于10m。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和《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GB12158-2006)的规定,贮存场所要有防雷的措施,定期对全厂避雷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在贮存场所等可能产生静电危险的设备和管道处设置可靠的静电接地,并定期监测静电接地设施。
- ②严格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操作规程,要求操作人员严格按操作规程作业;对从事危险化学作业人员定期进行安全培训教育;经常性对危险化学品作业场所进行安全检查。
- ③仓库及库区应符合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风、防雷、防静电等),实施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和使用;在仓库、库区设置明显的防

火等级标志,通道、出入口和通向消防设施的道路保持畅通。同时,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应严格按照规定管道、设备材质、阀门及配件,加强现场管理,消除跑、冒、滴、漏;建立健全安全规程及值勤制度,设置通讯、报警装置,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对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登记;凡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岗位,都应配置合格的防毒器材、消防器材,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所有进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

- ④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船应悬挂危险化学品标志不得在人口稠密地停留; 危险化学品的运输、押运人员,应配置合格的防护器材。
- ⑤危险化学品存放区必须设置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库房必须防渗、防漏、防雨。
- ⑥危险化学品存放区设置一个收集桶,当泄漏事故发生时,收集至桶内暂存,最终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 ⑦危险化学品存放区应配备吸附剂等材料, 防止发生事故时能对事故进行 应急处理。
  - ⑧为杜绝事故性废气排放,建议采用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A.平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维修,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 B.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气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
- C.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检修维护,及时更换活性炭、清理布袋除尘器的收尘。
  - ⑨为杜绝在厂区内发生火灾事故,建议采用以下防治措施:
- A.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标准的要求建设生产厂房、车间仓库。设置防火间距、消防通道、平面布置等;
- B.设备的安全管理: 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 检测内容、时间、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测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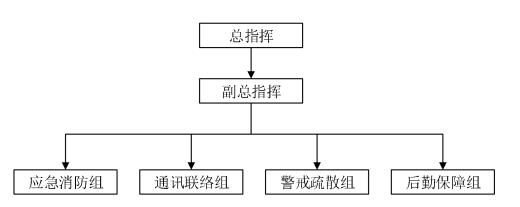
C.应加强火源的管理,严禁烟火带入,对设备需进行维修焊接,应经过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机动车在厂内行驶,须安装阻火器,必要设备安装防火、防爆装置;

D.要有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原料室、成品仓库、浆料制作室、浆料开发室、危废贮存库等重点区域应配备黄沙箱、灭火器等消防物资,并放置在明显、方便取用的位置;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灭火器的使用、初期火灾的扑灭知识进行培训。灭火器等消防物资要求进行定期更新。

#### 应急措施:

- ①事故发生后,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漏源、火源,控制 事故扩大,根据事故类型、大小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 ②发生重大事故,应立即上报相关部门,启动社会救援系统,就近地区调拨到专业救援队伍协助处理;
- ③事故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当地生态环境局、医院、自来水公司等市政部门, 协同事故救援与监控:
- ④当发生火灾后,应立即关停所有生产设备,迅速切断电源及连所有正在 工作设备的管道阀门,用灭火器进行灭火,也可用砂土进行覆盖,防止火势进 一步蔓延。如事故无法控制,应及时报警并通知疏散周围的居民及企业员工, 防止造成人员伤亡。
- ⑤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 3795-2020)等文件要求,企业在项目建设完成后及时编制应急预案并取得备案,按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培训。

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应设置企业一级应急指挥结构,应急管理体系见下图。



注: 应急监测队委托专门环境监测部门进行。

# 图4-5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企业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应急监测仪器、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如黄沙、木屑和石灰等)的储备;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确定现场指挥人员;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 ⑥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企业应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⑦环境应急物资装备的配备

企业需根据生产特性增所需的应急物资,如灭火器、黄沙或其他惰性吸附

介质, 及时更换损坏的应急物资。

表 4-42 应急保障物资装备汇总表

序号	类型	物资名称	
		安全帽	20 个
1	人身防护	防化服	1套
1		隔热服	1套
		防毒面具	20 个
2	医疗救护	急救药箱	1个
		应急照明灯	5 个
		灭火器	20 个
3	消防救援	消防栓 5个	5 个
		消防铲	2 个
		黄砂箱	1个
4	应急预警	报警器	1个

企业一旦发生风险事故,首先启动企业应急预案,采取自救,同时上报江 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当事故较大,超出企业应急处置能力并达到武进区 应急响应级别时,启动武进区应急预案,并全力配合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武 进区政府完成应急救援工作,实现与区域环境风险防控设施及管理有效联动, 有效防控环境风险。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指挥中心接到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后,立即启动企业应急预案,并报告应急保障组首先调度发生事故企业的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若企业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不足,上报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指挥并同意后,由应急处置组联系、调度定点储存的物资和装备以及附近企业的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

#### (4) 安全风险辨识

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生态环境部 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号)、《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常州市危险废物处置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及《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危险废物处置专项整治具体实施方案》、《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等文件要求,梳理重点如下:

企业应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生态环境部门依法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等进行监督管理。收到企业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后,对符合备案要求的,纳入危险废物管理。生态环境部门要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情况及时通报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要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危险化学品企业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及拟废弃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

企业应对废气处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生态环境部门要督促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并将已审批的环境治理设施项目及时通报应急管理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在日常环境监管中,将发现的安全隐患线索及时移送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应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对生态环境部门发现移送的安全隐患线索进行核查,督促企业进行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企业是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拆除的责任主体。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企业需对厂内对环境治理设施展开识别,若涉及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 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应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并报属地应急管理部门。

#### (5) 分析结论

建设项目经采取有效的事故防范、减缓措施,加强风险防范和应急预案,环境风险可控。

# 表 4-4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工苏武进经济开发区长帆路 12-6 号
	(119度 50分 26.491 秒,31度 44分 11.162 秒)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 害后果(大气、地 表水、地下水等)	本项目建成后危险物质为松油醇、乙基纤维素树脂、硬脂酸、硅油、 乙醇以及危险废物,对环境影响途径包括以上场所发生危险物质泄 漏,泄漏的危险物质遇明火发生火灾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对环境 空气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本项目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他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厂区道路实行人货流分开(划分人行区域和车辆行驶区域、不重叠),划出专用车辆行驶路线限速标志等并严格执行。在厂区总平面布置中配套建设应总教接设施、救援通道会疏散避难所等防护设施。按《安全标志》规定在装置区设置有关的安全标志本项目拟按《建筑防火通电规范》(GB55037-2022)和《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的要求设计易燃液体贮存场所的防火隔堤和防爆堤。贮存场所必须防止烈日暴晒与防爆降温,保持阴凉、干燥、通风良好,贮存场所内严禁烟火,与明火或普通电气设备的间距不应小于 10m。按照《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57-2010)和《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GB12158-2006)的规定,贮存场所要有防雷的措施,定期对全厂避雷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在定存场所要有防雪的措施,定期对全厂避雷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在定存场所要的情的措施,定期对全厂避雷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在定存场所要的情的措施,定期对全厂避雷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检测,在实存期监测静电接地设施。②严格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对危险的学品的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程作业;对从事危险化学品的相关条件(如防晒、防潮、通风下水管通、调、漏、温速立度全安全规程及值勤制度,设置通讯、报警装置,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对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变记;凡储存、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所有进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的名称、数量进行严格登记;凡储存、并确保其处于完好状态;所有进入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人员,都必须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的车、船应悬挂危险化学品标志不得在人口稠密地停留,危险化学品的运输、押运人员,应配置合格的防护器材。⑤危险化学品存放区设置一个收集桶,当泄漏事故发生时,收集至桶内暂存,最终作为危险废物处理。
	B.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

	废气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
	C.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检修维护,及时更换活性炭、清理除尘
	灰。
	⑨为杜绝在厂区内发生火灾事故,建议采用以下防治措施:
	A.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标准的要求建设生产厂房、车间仓
	库。设置防火间距、消防通道、平面布置等;
	B.设备的安全管理: 定期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测,检测内容、时间、
	人员应有记录保存。安全检测应根据设备的安全性、危险性设定检
	测频次:
	C.应加强火源的管理,严禁烟火带入,对设备需进行维修焊接,应
	经过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机动车在厂内行驶,须安装
	阻火器,必要设备安装防火、防爆装置;
	D.要有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生产车间、危废贮存库等重点区域应
	配备黄砂箱、灭火器等消防物资,并放置在明显、方便取用的位置;
	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灭火器的使用、初期火灾的扑灭知识进行培
	训。灭火器等消防物资要求进行定期更新。
有事识明 (利山頂	本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简
填表说明(列出项	
目相关信息及评价	单分析"工作等级在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
	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编号、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	1#排气	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产生的搅拌废气经设备 上方集气罩收集后进一套二级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 1)表 1	
	无组 织	厂界处 厂区内	非甲烷总 烃、颗粒物	本项目产生的投料粉尘、研磨 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 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保	《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	
	5/	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	持废气产生车间和操作间(室) 的密闭,提高废气捕集率。	(DB32/4041-2 021)表2、表3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 SS、NH ₃ -N、 TP、TN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 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 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污水排入城 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 (GB/T31962-20 15)表1中B等 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①在设备选型时,应尽量选用 应尽量选为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12348-200 8)中3类标准	
电磁辐射	福射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方			用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 「	勺设施。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 危险废物		除尘灰 废包装材料	外售综合利用	综合利用及处 置率 100%,对	
			检测废品 废擦拭布 废滤渣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直率 100%,对 周围环境无直 接影响。	

	T	20211111						
		废活性炭						
		废包装桶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收集后集中处理					
土壤及地下 水污染防治 措施	项目重点污染防渗区包括:原料室、浆料制作室、成品仓库、浆料开发室及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打粉室、空压间、熔制室、烘干室、混料室、称量室、原料仓库、分析测试室、预处理室、烧结炉、包封库、包料仓库、样品室;其余为简单防渗区。							
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不在常州市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的保护区范围内。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防渗漏、防流失 的安全培训后方 能力,以遏制和	,远离火种、; 可进行操作;( 控制事故危害	④编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 的扩大,及时控制危害物向	程,操作人员进行必要 事故时,有充分的应对 环境流失、扩散有害物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防渗漏、防流失,远离火种、热源;③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进行操作;④编制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时,有充分的应对能力,以遏制和控制事故危害的扩大,及时控制危害物向环境流失、扩散有害物质,抢救受害人员,指导防护和撤离,组织救援,减少影响。 ①企业应定期清理车间内的一般固废,保持车间整洁;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等信息,做好危废管理台账。②定期维护废气处理设施,以防设备老化;定期清理除尘灰、更换活性炭,保证废气设施处理效率。③企业应定期对各厂界进行噪声检测,一旦发现噪声超标,企业应立即停产整改,待各厂界噪声检测数据恢复正常后即可恢复生产。④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开展日常的环境监测工作,以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映下、有组织(1#排气筒)排放的废气(非甲烷总烃)及污水接管口废水进行检测。⑤检查监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修和管理情况,开展职工环保教育和组织培训。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土地手续完备,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符合相关产
业政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要求;采取报告中各类环保措施后,区
域环境质量不下降,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能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污染物排
放总量可在区域内平衡解决。故本项目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要求,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 附表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t/a)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t/a)			变化量 ⑦(t/a)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9	0.09	+0.09
废气	无组	非甲烷总烃			0.05	0.05	+0.05
	织织	颗粒物			0.00041	0.00041	+0.00041
废水	水量				160	160	+160
	COD				0.08	0.08	+0.08
	SS				0.064	0.064	+0.064
	NH ₃ -N				0.0072	0.0072	+0.0072
	TP				0.0013	0.0013	+0.0013
	TN				0.0112	0.0112	+0.01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3.3	3.3	+3.3
	除尘灰				0.00822	0.00822	+0.00822
	生活垃圾				1	 1	+1
危险废物		检测废品			0.2	0.2	+0.2

废擦拭布		0.0234	0.0234	+0.0234
废滤渣		0.06	0.06	+0.06
废包装桶		0.211	0.211	+0.211
废活性炭		2.76	2.76	+2.76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 注 释

-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 附图 1 建设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图(附大气引用点位)
  - 附图 2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建设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附分区防渗)
  - 附图 4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围 5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现状图
  - 附图 5 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分布图
  -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区域水系现状及水质引用断面示意图
  - 附图 7 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图
  - 附图 8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规划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 附图 9 常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图
  - 附件1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 2412-320450-89-01-977301)(附设备清单)
  - 附件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租赁合同、不动产权证、出租方营业执照
  - 附件 5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附件 6 环境质量现状引用报告
- 附件 7 武进区环保局关于江苏大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江苏大禹水务有限公司滨湖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扩建项目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的批复
  - 附件8 关于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30)的审查意见
  - 附件9 工业厂房出租评定意见书
  - 附件 10 原辅料 MSDS
  - 附件 11 危废处置承诺书
  - 附件 12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件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

# 环评委托书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名录》(生态环境部令1号)等有关规定,我单位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_报告表_(报告书、报告表、登记表),现委托贵单位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 (盖章): 联系人: ディション・アンツ年 / ヶ月 (一)

# 建设单位承诺书

建设单位(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诺:

- (1) 我方为<u>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u>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提供的基础材料均真实、可靠。如我方提供的基础材料(包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附件、附图)失实造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出现失误,我方自愿承担一切责任。
- (2) 我方已对<u>高性能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u>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全文进行复核,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均按照我方提供的基础材料如实编写,我方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文字表述、数据、结论均予以认可。
- (3) 我单位将按照环评要求落实环保"三同时"要求,配套建设相关污染治理设施,在建成正式生产前履行环保竣工验收手续,并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及环评中相关要求。

承诺单位(盖章): 常州昌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7024年1月